

中国外汇交易中心 2025 年 3 台 GPU 服务器及网络设备 采购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0613-266021383479

招 标 人：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

代理机构：上海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七月

第一章 谈判邀请

上海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现采取竞争性谈判的方式，就“中国外汇交易中心2025年3台GPU服务器及网络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0613-266021383479）邀请相关供应商参加竞争性谈判。

本项目为非政府采购项目，参照《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政府采购领域有关程序。

一、 采购标的

本次采
购标的

本次采购标的为下列货物及其到货安装、调试、售后质量保证及技术
支持、培训等服务：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目 分类编码	计量 单位	数量	是否 进口	是否核 心产品	最高限 价
1	GPU 服务器	A02010104	台	3	否	是	400 万
2	RDMA 高速交换机	A02010202	台	1	否	否	70 万
3	以太网交换机 光模块配件	A02010214	个	6	否	否	0.6 万

采购标的类别：货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财政部《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本次采购不接受进口产品响应。

本次采购
标的预算

总 预 算： 470.6万元人民币

二、 谈判文件发放

发放时间

2026年7月2日起

发送方式	邮件发送
三、 澄清截止期限及要求	
澄清截止 期限	2026年7月9日17时00分前
澄清文件 递交方式	供应商代表持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递交纸质澄清材料并加盖单位公章。
递交地点	代理机构：上海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上海市长寿路285号16楼 联 系 人：陆榕、王垚 联系电话：021-32557921、13917958768、021-32557765
四、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截止时间	2026年7月13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
递交地点	上海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上海市长寿路285号恒达大厦10楼第2会议室）
五、 谈判时间及方式	
谈判时间	2026年7月13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
方式	谈判响应文件应于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至谈判地点并请授权代表参与谈判，逾期送达或不符合规定的文件恕不接受。供应商的授权代表在提交响应文件时，应携带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加盖单位公章）及身份证。

六、 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信用核查	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否则其响应将被拒绝。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	（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下述资格证明文件，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供应商应提供书面承诺）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供应商应提供书面承诺）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供应商应提供书面承诺） 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以上均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之规定）
七、 保证金	
金额	不少于人民币47060元 实际提交的保证金金额如高于上述金额的也视为实质性响应要求。
形式	供应商应以自己的名义提交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保

	证金有效期应等同于响应有效期。 保证金收款账户： 户 名：上海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分行营业部 账 号：31001550400055646341 开户银行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200号
八、 联合体及分包	
联合体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 否
合同分包	本项目是否接受分包形式履行合同： 否
九、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采购人	采 购 人：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张东路1387号30栋 联 系 人：李老师 联系电话：021-23165012 电子邮箱：caigou@chinamoney.com.cn
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上海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上海市长寿路285号16楼 联 系 人：陆榕、王垚 联系电话：021-32557921、13917958768、021-32557765 电子邮箱：lr@shbid.com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和前格式

供应商须知前格式

本表关于本采购项目的具体要求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或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供应商应按照本表要求制作响应文件。其他未尽要求，详见采购文件相关章节。

序号	内容	要求及说明
1	纸质谈判响应文件、谈判响应文件电子版应于谈判时现场递交，具体要求详见采购文件	

	供应商未递交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未加盖单位公章的，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2	响应文件份数：正本一份，副本四份，电子文档一份（电子版文件以U盘形式提交，须包含响应文件OFFICE WORD格式和正本签字盖章的PDF扫描件格式）。如果响应文件纸质正本与纸质副本或电子版不一致，以纸质正本为准。因纸质正本与纸质副本或电子版内容不一致而导致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3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详见采购文件第一章《谈判邀请》六、供应商资格要求
4	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	不少于自谈判之日起120日
5	谈判响应文件构成	供应商须完整地按照谈判文件提供的格式编制谈判响应文件。谈判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材料： (1) 报价一览表：见格式 1 (2) 谈判响应书：见格式 2；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明：见格式 3； (4) 分项报价表：见格式 4； (5) 货物说明一览表：见格式 5； (6)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逐项应答表：见格式 6； (7) 商务及合同条款逐项应答表：见格式 7； (8) 项目实施人员情况表：见格式 8； (9) 同类业务案例介绍：见格式 9；

		(10) 售后服务与质量保证承诺：见格式 10； (11) 供应商资格声明文件：见格式 11； (12) 供应商资质证书及其他资质证明文件：见格式 12； (13) 正版软件声明：见格式 13； (14)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中规定应提交的有关技术文件材料： 见格式 14； (15) 供应商关于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书；见格式 15； (16) 供应商关于谈判响应文件纸质正本与副本、电子版一致性的承诺书：见格式 16； (17) 制造商授权书：见格式 17 ； (18)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认证证书：见格式18； (19) 商誉声明文件：见格式19。
6	供应商应提交的技术文件	详见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7	响应文件可以被拒绝的其他情形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和前格式》
8	是否接受选择性报价	否

9	谈判小组人数	5人
10	文件中属于实质性 可变内容	文件中属于实质性可变内容（仅包括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需求中“#”指标。
11	确认成交方式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人。
12	信息公示渠道	中国人民银行集中采购中心(jzcg.pbc.gov.cn)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 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集中采购公告栏目” 金采网(www.cfcpn.com)
13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14	供应商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一、总则

1、定义

- 1.1 “供应商”指响应本次竞争性谈判要求提交谈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 1.2 “货物”指本谈判文件要求供应商提供的设备、软件、备品配件、工具及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 1.3 “服务”指本谈判文件要求供应商承担的安裝、调试、售后质量保证及技术支持、人员培训以及其他伴随服务。

2、合格的供应商

- 2.1 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符合本谈判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均可响应本次谈判。

3、谈判费用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参加本次谈判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4、谈判文件技术指标的非限制性

本谈判文件技术需求部分规定的技术指标仅说明本项目的采购需求，并没有任何限制性。供应商可以选用性能等同的设备或部件进行谈判，但必须实质上满足谈判文件对技术性能的要求，并应在谈判响应文件中进行相应的说明和论证。

二、谈判文件

5、谈判文件构成

- 5.1 谈判文件用以阐明本项目采购货物及服务的内容与技术要求、谈判程序和采购合同格式、条款等。

谈判文件包括以下五章：

第一章 谈判邀请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和前格式

第三章 合同格式及合同条款

第四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第五章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 5.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谈判文件规定的事项、格式和技术要求等，如供应商没有对谈判文件做出全面的实质性响应，则可能导致其谈判响应文件被拒绝。

6、谈判文件的澄清

供应商要求澄清谈判文件的，请于澄清截止时间前由“文件领取人”持法人代表授权书，向采购代理机构正式提出（加盖单位公章的书面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答复，逾期提交的不予受理。

7、谈判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 7.1 提交首次谈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应当在提交首次谈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3 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谈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 7.2 谈判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将构成谈判文件的一部分，对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都具有约束力。

三、谈判响应文件编制

8、谈判响应文件的语言

8.1 供应商编写谈判响应文件和往来函件应以中文书写。

9、谈判响应文件中的计量单位

除谈判文件另有规定外，谈判响应文件的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0、谈判响应文件构成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格式”中“谈判响应文件构成”。

11、 供应商报价

- 11.1 供应商报价为供应商在指定地点完成所有服务的最终价格。
- 11.2 供应商必须在“分项报价表”中报出拟提供服务的分项单价。对谈判文件要求提供的服务，而供应商未提供分项报价的视为免费提供。
- 11.3 采购人不接受供应商提供的选择性报价、赠送，每种货物或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在谈判时将其视为无效响应。
- 11.4 供应商报价中的单价和总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和结算。
- 11.5 在谈判过程中，供应商可以修改其报价。供应商按谈判程序规定提交最终报价后，此最终报价不得变动。

12、谈判保证金

详见“谈判邀请”。

13、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13.1 谈判响应文件的正本应封装在独立信封中，在信封上标明“正本”字样。

外层信封应：

(1) 写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地址和邮政编码，并于袋口密封处加盖公章。

(2) 注明“请勿在2026年__月__日__时__分（谈判时间）之前启封”的字样。

13.2 谈判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须是打印文件。

如果响应文件纸质正本与副本、电子版不一致，以纸质正本为准。因纸质正本与副本、电子版内容不一致而导致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 13.3 谈判响应文件中由供应商法人代表正式授权代表签字的，谈判响应文件中需附有“法人代表授权书”。

谈判响应文件中的盖章、公章仅指与供应商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单位公章，而非投标专用章等其他非公章。如使用投标专用章，须提供特别说明函，明确该投标专用章作为谈判响应文件的签章其效力等同于单位公章（该特别说明函须同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和供应商投标专用章）。“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明”必须按谈判文件要求加盖与供应商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单位公章。

- 13.4 谈判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必须由供应商法人代表或经其正式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单位公章。

- 13.5 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谈判响应文件概不接受。

- 13.6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谈判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1）谈判响应文件纸质正本未按要求加盖公章的；
- （2）供应商未能按谈判文件要求提供谈判响应文件纸质正本、副本、电子版一致性的书面承诺书的；

- 13.7 未按照谈判文件要求密封的纸质或电子版谈判响应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四、谈判与评审

14.1 谈判小组

本项目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14.2 供应商谈判代表

被邀请谈判的供应商应委派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参加谈判，供应商法人代表的授权代表参加谈判的，应在谈判响应文件中出具“法人代表授权书”。

供应商代表应准时出席谈判会议，并持有效身份证件签到。

15、谈判程序的要求

- 15.1 参加谈判的供应商代表应为谈判响应文件中的授权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出席。

- 15.2 谈判小组将首先对供应商资格条件、供应商谈判响应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采购要求等进行审核。谈判小组对谈判响应文件提出质疑的，供应商代表应进

行澄清，如需补充提交材料的，供应商代表应在规定时间内提交。

- 15.3 谈判中，供应商经澄清、补充或修改其谈判响应文件仍然无法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谈判小组有权终止其谈判资格，但应明确告知供应商代表被终止谈判资格的原因。
- 15.4 谈判小组将与审核合格的供应商进行“一对一”的谈判。谈判针对报价、技术条件、商务条件等内容进行，供应商在谈判中决定修改报价和其他技术、商务承诺的，均应现场以书面形式提交。
- 15.5 谈判小组可以自行决定进行最多不超过三轮的谈判，每轮谈判均应对所有合格供应商平等进行。
- 15.6 当谈判小组与供应商代表确认各项谈判内容已完成，供应商代表确定其商务及价格条件不再变更时，谈判小组可通知供应商代表终止谈判。
- 15.7 在终止谈判后，按照谈判小组要求的期限，供应商代表应出具经供应商谈判代表签字的最终报价文件（成交供应商应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出具经供应商谈判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的最终报价文件、分项报价表及电子版本一份）。
- 15.8 谈判小组针对供应商最终承诺的价格和商务条件，按照保证采购项目质量和价格合理的原则，提出是否成交的建议。

16、 供应商最终报价

- 16.1 谈判过程结束后，谈判小组应通知供应商代表谈判终止，并要求供应商代表在规定时间内同时提交最终报价文件（最终报价文件应含分项报价表）。
- 16.2 供应商最终报价截止时间后，谈判小组将针对供应商最终承诺的价格、技术及商务条件进行评审。

17、 评审办法

- 17.1 评审将比照最低评标价法确定供应商排名，即在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以最低报价的供应商作为第一名，依此类推按照报价从低到高的次序确定供应商评审排名。
- 17.2 为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导向，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环保产品。

18、谈判和评审过程保密原则

进入本项目谈判和评审程序后，直到采购代理机构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止，凡与本次谈判有关的人员对属于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供应商有关文件的一切事宜以及授予成交意向等，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无关人员透露。

19、确定成交候选人

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

按照最终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2名成交候选人。

20、编写评审报告

谈判小组应当根据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

五、确定成交

21 确定成交方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格式”中“确认成交方式”

如评审中出现异常或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按照相关法律规定进行处理。

22、采购人拒绝任何或所有谈判响应文件的权利

为维护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采购人在发出《成交通知书》之前，保留拒绝任何谈判响应文件，终止以及宣布采购活动取消的权利，采购人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需向供应商解释理由。

23、成交通知书

23.1 在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内，采购代理机构在“供应商须知前格式”中“信息公示渠道”发布成交公示或公告，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同时通知所有未成交供应商。

23.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3.3 采购代理机构将不对成交和未成交的原因作任何解释。

六、履约

24、 签订合同

24.1 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收到成交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人完成合同的起草和签订工作。

24.2 如果成交供应商没有按照上款规定与采购人签约，采购人有权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个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或重新采购。如成交供应商被发现前期采购过程中存在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行为，该供应商成交无效，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法规要求处理。

24.3 谈判文件、成交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及其补充澄清文件、最终报价文件，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5、成交服务费

25.1 成交人应在合同签订后30天内向代理机构支付服务费。

25.2 费用计算方法：以成交金额为基数，按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计算。

成交金额（万元）	服务费费率
100 万以下（含 100 万）	1.5%
100-500 万（含 500 万）	1.1%
500-1000 万（含 1000 万）	0.8%
1000-5000 万（含 5000 万）	0.5%

注：费用按照上述收费标准的 50%收取，最低收取 3000 元。

七、附则

26、解释权

本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

27、未尽事宜

本谈判文件未尽事宜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第三章 合同格式及合同条款

中国外汇交易中心

2025 年 3 台 GPU 服务器及网络设备采购项目

硬件产品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CFETS_____

甲 方（买方）：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张东路 1387 号 30 栋（邮编：201203）

合同签订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021-63298988 传真：_____ / _____

乙 方（卖方）：_____

联系地址：_____（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签订地点：上海

甲乙双方经充分友好协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规定，就甲方向乙方采购产品事宜订立本合同，以兹共同遵守。

1. 合同标的

- 1.1 合同产品的名称、型号、规格、单价、数量、金额等，详见附件一《产品购置清单》。合同产品还应符合乙方对甲方采购需求的各项响应，如相关要求不一致，按较高标准执行。合同产品范围包括了所有产品、技术资料、备品备件，但若在执行合同过程中发现有任何漏项或短缺，在产品购置清单中并未列入而且确实是乙方供货范围中应该有的，并且是满足合同附件一中产品的性能保证所必须有的，均应由乙方负责将短缺的产品、技术资料、专用工具、备品备件等补齐，且甲方无须支付额外费用。

2. 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含税）：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此价为本合同的总价，且在合同期内为不变价，包括产品价格以及与产品相关的全部税费、包装、运输、保险、二次搬运、检验、装卸、安装、调试、验收、运行、质量保障服务（维保服务）、售后服务、培训等乙方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所需的全部费用。合同金额不因国家税收等政策的变化而调整。

3. 付款时间及方式

- 3.1 甲方付款先决条件：不论双方约定何种付款方式，双方确认每期付款前 15 个工作日，乙方应向甲方出具书面付款通知（注明开户行及账户信息）以及符合国家财税规定的商业发票，否则甲方有权迟延履行付款义务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增值税专用发票开票信息

单位名称：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

税 号：12100000717801630D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001244309014470275

地 址：上海市中山东一路 15 号

电 话：021-63298988

3.2 本合同总价款由甲方按以下方式向乙方支付。

分期付款：

- a. 本合同全部产品到货后，甲方应在 20 个工作日内完成初步验收，验收通过后通知乙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80% 的款项，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 b. 质量保障服务（维保服务）期限满 1 年，甲方应在 20 个工作日内完成中期验收，验收通过后通知乙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15% 的款项，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 c. 质量保障服务（维保服务）期限届满，甲方应在 20 个工作日内完成最终验收，验收通过后通知乙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5% 的款项，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3.3 付款方式：甲方以转账方式向乙方支付货款。

乙方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_____

账号：_____

开户银行：_____

纳税人识别号：_____

乙方账户信息变更应及时通知甲方，因乙方没有及时通知导致甲方付款错误或付款迟延的，甲方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4. 交货时间、方式、包装及运输

4.1 乙方按以下约定的期限交货：

4.1.1 合同签订完成后 15 个日历日内，甲方向乙方发送书面交货通知，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 20 个日历日内完成供货。

4.1.2 因甲方原因要求乙方推迟发货时，由乙方免费保管。

4.2 交货方式：乙方负责送货到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本合同产品的毁损、灭失

的风险和所有权自甲方接收产品并通过验收之日起转移至甲方，由于乙方的过错或疏忽所致的损坏除外。

送货地址：_____

联系人： 徐峥嵘/陶国华

联系方式： 13564975063 / 13501620585

邮箱： xuzhengrong@chinamoney.com.cn/taogh@chinamoney.com.cn

甲方如需变更送货地址，则应以本合同第 4.2 条甲方指定联系人的通知为准。上述指定联系人发生变更的，以甲方书面通知乙方为准。

4.3 包装及运输

4.3.1 产品包装应是原生产厂家包装且符合国家主管机关的规定，乙方应随货提供下列资料：装箱清单（含产品编号、序列号）、进口报关材料、产品说明书、产品合格证书、操作手册、产品使用说明书、产品保修单等。产品运输途中，乙方应确保产品具有适合长途运输、多次搬运和装卸的坚固包装。

乙方应视产品特点，采取防潮、防水、防锈、防震、防腐蚀等措施，确保产品运抵合同约定的交货地点时不出现任何毁损。

4.3.2 产品经过转运的，乙方有义务监督各转运方保证包装的完好无损，必要时应当重新包装。乙方保证由其负责与承运人明确约定，承运人对本合同涉及的运输产品不享有留置权。

4.3.3 如在运输途中发生产品损坏或丢失的，乙方负责与承运部门及保险公司交涉，同时乙方应尽快向甲方补齐产品以满足甲方工期需要。

5. 产品接收、验收、质量

5.1 产品接收：乙方发货前应提前 3 个工作日向甲方提供书面货物清单及有关技术规范，以便甲方安排接收和安装准备工作。乙方应对产品的各部分进行详细检查和试验，保证零部件齐全，并根据甲方的需求，向甲方递交检查试验记录。甲方应及时接收产品，并于产品到达交货地点后 3 个工作日内检查产品外箱包装情况。如产品外箱包装受损或发现合同设备包装箱件数不符，甲方应如实在交货清单上详细批注。对乙方误发的产品，甲方发现后及时通知乙方于当日取回，由此发生的产品毁损风险及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自

行承担。

5.2 产品验收：

5.2.1 甲方分 3 次进行验收。

（1）初步验收。甲方应在接收产品后 20 个工作日内，对产品的名称、数量、规格、配置、产地、性能、生产厂商等是否符合合同约定进行验收。乙方应安排合格的服务人员参加产品的安装调试，加电运行并进行诊断测试。如甲方要求，乙方还应通知原厂商安排服务人员到场，共同参与验收。

（2）中期验收。质量保障服务（维保服务）满 1 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甲方对相关服务进行验收。

（3）最终验收。质量保障服务（维保服务）期限结束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甲方对相关服务进行验收。

5.2.2 若甲方认为产品存在不符合合同约定情形的，甲方有权拒绝签字，并在

5.2.1 条约定的检验期内通知乙方，要求乙方在指定期限内用符合本合同约定的产品更换，直至验收合格。

5.2.3 双方特别约定，在产品型号及数量验收合格后三个月（或双方约定的其他期限 / ）内如果产品发生故障或其他质量问题，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货或更换并承担所有费用；如甲方选择换货的，双方应对更换后的产品重新进行验收。

5.2.4 甲方上述验收不能免除乙方在产品存在明显或隐蔽的瑕疵时应当承担的退换责任以及根据合同约定应该承担的其它责任。

5.3 验收标准：根据合同约定、采购需求（供应商响应高于采购需求的，按标准较高者执行），及相关法律法规与技术规范。如甲乙双方对验收标准或验收人员（验收机构）的验收结论无法达成一致，乙方同意以甲方验收人员或甲方指定的验收机构所采用的验收标准所得出的验收结论为最终依据，由此发生的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5.4 产品质量：产品在甲方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或其它问题，如甲乙双方对产品质量认定、责任认定或质量检测机构的选择无法达成一致，乙方同意以甲方指定的质量检测机构所得出的质量检测结论为责任认定或赔偿的最终依据，由此发生的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6. 质量保障服务（维保服务）与售后服务

6.1 质量保障服务（维保服务）期：自产品初步验收合格之日起 3 年。

6.2 本合同约定的质量保障服务（维保服务）及售后服务标准及提供者以下为第 种：

- （1）乙方为原厂商并提供服务；
- （2）乙方为代理商并由原厂商提供服务；
- （3）乙方为代理商并按原厂商标准提供服务；
- （4）乙方为代理商并按代理商标准提供服务；
- （5）双方约定的其它标准： 。

若为第（2）（3）（4）种标准，乙方应保证其具备原厂商认定资质，并得到原厂商推荐。若为第（2）种标准，乙方还应保证原厂商知道并认可本合同内容，并在交货时提供原厂服务承诺函（或同类法律文件，下同），服务承诺函与本合同内容不一致的，按标准高者履行；同时，乙方保证本合同第 6 条乙方义务均由原厂商提供和履行，原厂商不履行义务或因原厂商原因导致乙方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乙方无条件承担全部责任，并将对原厂商享有的保证和赔偿转与甲方。

6.3 售后服务：

6.3.1 日常技术支持。乙方应提供 7*24 电话热线和 E-mail 技术支持，方便甲方即时的技术咨询，解答疑问。联系人： ，技术支持热线： ，E-mail： 。

6.3.2 产品现场维护。甲方在产品使用过程中遇到电话和 E-mail 方式无法解决的问题，乙方应派遣熟练的服务人员 4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提供解决办法或建议，8 小时内修复。对于本次合同采购的产品在维保期内出现故障，乙方免费提供现场维护服务，不另计算人天。

6.3.3 紧急情况响应。如甲方因产品问题导致发生紧急事件，影响到正常业务，乙方将提供本地的紧急情况响应，2 小时以内乙方应派遣熟练的服务人员到达现场，解决问题，4 小时内修复。如遇非支持范围的问题，乙方服务人员确认后，提出解决建议。

6.3.4 备机或备件。为保障产品正常运行，不影响甲方正常业务开展，乙方保证在甲方使用产品过程中出现问题后 4 小时内提供免费的、不低于现有产品等

级的备机或备件直至产品修复并能正常使用为止【乙方确认：本合同下的 GPU 服务器产品、RDMA 高速交换机产品原厂制造商在上海均有备件库及维护团队】（注：本项视中标人实际响应情况而定）。产品中一切存储介质（包括磁盘、固态盘等一切记录用户信息的产品）损坏后，乙方维修时应及时更换损坏的存储介质外，损坏的存储介质仍归甲方所有，乙方及设备厂商不得回收。损坏存储介质更换及保留所需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不收取额外费用。

6.3.5 诊断报告。如甲方要求，乙方应在每次完成上门服务后 5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一份诊断报告，报告至少包含以下内容：通知的日期和时间、到达的日期和时间、产品类型和序列号、维修所用时间、故障说明、故障原因分析、维修或更换活动、更换的部件、解决办法和建议。如甲方认为乙方诊断报告不符合甲方要求或者乙方存在排除自身产品责任情节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诊断报告进行整改，乙方应在甲方提出异议后 5 个工作日内重新提供。双方认定不一致的，按照上述第 5.4 款处理。

6.3.6 设备迁移。产品到货后，乙方应根据甲方实际需求提供每台不超过 1 次的设备物理搬迁服务，不额外收取费用。搬迁在甲方的各个数据中心之间进行，搬迁过程中如设备有任何损坏，由乙方负责赔偿。

6.3.7 安装调试服务。合同中提供的所有设备全部应由乙方负责完成安装调试，甲方派遣技术人员参与整套设备的安装和调试，在安装调试过程中乙方的技术人员应说明设备的安装步骤和应该注意的事项，安装的每一台设备应做安装详细记录。在安装、调试过程中造成的设备损坏，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6.3.8 双方约定的其他服务：_____ / _____。

6.3.9 如甲方因使用本合同产品发生故障或甲方认为可能存在发生故障的隐患时，乙方应根据合同约定的内容和响应时间及时向甲方提供上述各项售后服务。如乙方以任何理由拒不到场或推卸责任，即视为乙方承担全部产品责任，且甲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6.4 培训。乙方提供培训材料、产品手册、培训视频等培训相关内容；提供设备的全部文档（应为中文，可为电子版，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手册、使用手册、维护手册）。可向甲方提供设备管理和运行维护等在内的培训。具体培训时间由双方商定。

6.5 兼容性

6.5.1 乙方保证对于本合同下向甲方销售的产品，原厂商和/或乙方在本合同生效后 1 年内不停止生产，至少 6 年内不会终止对该产品提供售后服务、保证产品配件供应、保证服务器系统管理软件安全漏洞修复补丁的持续发布。乙方应在产品停止服务前至少 1 年，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产品停止服务时间。

6.5.2 如在合同期内，非因甲方自身原因，乙方或原厂商需要升级产品的，若甲方认为产品不适合升级的，乙方应在不增加甲方费用的情况下，保证甲方正常使用本合同产品并继续在合同期内为甲方提供各项售后服务。若甲方同意升级的，乙方应协调原厂商保证被升级的产品功能性以及售后服务的标准不得少于本合同约定的功能性，不得影响或中断甲方的正常使用，且由此增加的所有费用和所有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7. 双方保证事项

7.1 双方在此声明并保证，其按照组建或设立所在地法律合法组建或设立，并有效存续。其签署和履行本合同及与本合同相关的文件，不会与任何适用的法律、其组织章程性文件的任何规定、适用于其或其任何资产的判决、裁决、指令或合同约定相违背或冲突；其提供本合同服务符合其营业执照中规定的营业内容，并已经获得提供本合同服务所需的全部政府监管机构所要求的全部审批、备案或核准(如需)；代表其达成和签署本合同的人员已获得充分和必要的授权；以其名义或代表其从事业务的人员，均已获得充分和必要的授权。

7.2 乙方承诺其向甲方提供的乙方主体资格、资质、信誉、规模（人员、场地）等内容的相关资料和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7.3 乙方保证对其交付的产品享有合法的销售权利，不受任何第三方追索，同时没有索赔、扣押、抵押或其它权利限制威胁到甲方，以致妨碍到甲方对产品的使用。由此引起的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乙方应全权负责索赔的应诉或解决。

7.4 乙方保证其所交付的产品不存在侵犯第三方专利权、著作权或商标权等知识

产权的情形。如果乙方交付的产品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且不存在知识产权争议的情形，由此引起的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乙方应全权负责索赔的应诉或解决。

7.5 乙方因违反 7.3 条或 7.4 条约定，其所交付的产品存在权利瑕疵以致妨碍到甲方对产品的使用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采取相应的补救措施。如乙方在甲方要求的合理期限内未对其违约行为进行补救或未能充分补救，并不妨碍甲方根据实际情况采取补救方案进行补救，由此引起的以下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

- (1) 因加载或恢复其丢失或受损数据的成本和费用；
- (2) 甲方自行或聘用第三方对乙方提供的产品的缺陷或损害进行补救、或取得替代产品的成本和费用；
- (3) 甲方因乙方未能提供本合同项下任何产品或其任何部分而实施替代方案的成本和费用；
- (4) 因乙方在本合同项下任何产品未能符合甲方在本合同签订时或之前明确提出的监管需求，而使甲方受到的处罚、罚金或费用。

7.6 乙方保证对本合同的执行不会违反与其相关的任何合同条款、责任、法律、法规和法令，并应协调原厂商保证所提供之产品符合产品生产、储存、销售的强制性法律法规规定。

7.7 乙方保证向甲方提供的产品是原厂、全新的。乙方应协调原厂商保证向甲方提供的产品是先进的、成熟的、质量优良的，产品选型均符合安全可靠、经济运行和易于维护的要求，不存在自身设计、材料和制造工艺上的缺陷，符合双方确定的技术标准和规范的要求，且在这种要求下使用是安全的。发货后如产品被认为具有危险性或缺陷，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为防止甲方发生事故或产生重大损失，乙方应采用必要方式进行援助。

7.8 乙方保证其对甲方提供的产品如经甲方验收不合格，甲方有权拒绝收货或要求乙方对不合格部分的产品退货、对缺少的产品补货。由此造成乙方损失的，乙方自行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7.9 乙方保证按合同约定向甲方提供合格产品和服务，如果在售后服务期内产品不符合技术规范或者有缺陷或故障，乙方应在服务响应时间内根据甲方需要提供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不得收取任何费用，以保证甲方能够正常使用产

品。乙方的技术支持及服务应在甲方上海住所地或甲方指定的其他地点进行。若因原厂商原因导致乙方不履行或者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乙方有义务敦促原厂商全面履行各项义务，否则乙方无条件代为承担所有连带责任，并将对原厂商享有的保证和赔偿转让给甲方。

7.10 乙方应遵守所有适用法律以及本合同中具体列明的要求，并保证其在合同有效期内有能力及时履行法律及合同要求。如乙方发生资不抵债、企业经营范围发生变更或进入清算、破产或解散程序时，乙方保证立即书面通知甲方；发生前述情况时，甲方可单方解除本合同，并有权自行选择涉及本合同产品的供应商或服务商，同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返还尚未发生的服务费用。

7.11 甲方有权通过检查等方式对合同实施的进程和质量进行监督，有权进行供应商服务质量评价共享，乙方应予以积极配合。乙方保证，甲方对乙方提供的产品或服务提出整改意见时，乙方应立即在 5 日内整改并达到甲方满意。如有替换服务人员的，被替换的服务人员应及时交回相关资源授权，并向甲方提交交接回收情况说明。

7.12 乙方加强对乙方服务人员的管理，承诺并保证：

7.12.1 乙方应定期组织员工参与培训，尤其是信息安全培训，确保乙方服务人员均具备较强的信息安全意识；

7.12.2 乙方保证乙方及其服务人员均能配合甲方接受供应商背景、人员背景、技术能力方面的安全审查和背景调查，审查或调查内容包括公司经营情况、软件开发资质、内控管理能力和人力雇佣状况等；

7.12.3 乙方保证与其服务人员均签署了劳动合同，尤其是与关键岗位员工签订了长期劳动合同，以保障乙方具备向甲方提供持续服务的能力；

7.12.4 乙方保证其服务人员均为中国公民；如乙方需指派外籍服务人员时，须提前向甲方提出，经过甲方同意后方可指派；同时，乙方应严格限制外籍服务人员接触甲方信息、知识产权的范围，确保甲方信息安全；

7.12.5 乙方保证乙方及其乙方服务人员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均无犯罪记录、无失信记录，同时具备履行本合同所需的全部资质要求，商业信誉、持续经营状况良好，乙方保证已经对乙方服务人员进行了背景调查，并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7.12.6 乙方保证其研发活动及经营活动均不会对国家安全、社会秩序、公共利

益构成威胁或损害

- 7.13 乙方应为甲方配备相对独立或专用的服务人员团队、场地、信息系统和信息基础设施等资源。乙方应制定服务中断应急预案，明确甲方享有资源优先获取和优先应急处置的权利。
- 7.14 甲方保证按本合同约定及时付款并对产品进行接收和各项验收。
- 7.15 双方承诺遵守所有适用的与反贿赂和反腐败相关的法律法规，不向任何人（包括但不限于任何政府官员、合同相对方、关联方的管理人员或雇员）进行利益输送，从而为任何企业或个人获取、保留或引导业务，或用以获得优势。同时双方承诺在合同有效期间保持和执行充足的反贿赂和反腐败政策及程序，并及时向另一方报告其接收到的与签订或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不正当的财务或其他利益的请求或要求，以及任何与本合同签订或履行相关的违反反贿赂和反腐败法律法规的行为。
- 7.16 乙方保证乙方及其服务人员与甲方参与本合同的决策、实施相关人员间无利害关系。
- 7.17 乙方承诺遵守甲方的信息安全制度，采取必要措施保护甲方信息安全，并全面、诚信履行保密义务，信息安全以及保密义务的具体约定详见附件《信息安全保障承诺函》、《保密承诺函》。
- 7.18 乙方承诺在本合同签订前与甲方及其关联公司的交易中不存在 8.7 条规定的情形。

8. 违约责任

- 8.1 非因乙方原因或不可抗力事件，甲方逾期付款的，乙方应给予甲方 15 个工作日的宽限期，宽限期满后甲方仍未支付的，每逾期一日支付乙方逾期总额 3% 的违约金，违约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合同总额的 20%。甲方逾期付款超过 30 日，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损失。
- 8.2 非因甲方原因或不可抗力事件，乙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按期交付合格产品的，每逾期一日支付甲方合同总额 3% 的违约金，违约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合同总额的 20%。乙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质量保障服务（维保服务）和售后服务的，每发生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 1% 的违约金；如乙方未

能按照本合同约定及时修复故障的，违约状态每持续 1 日，应支付甲方合同总额 3% 的违约金。若（1）乙方逾期交货超过 30 日，或（2）乙方违约次数超过 3 次，或（3）乙方的违约状态持续时间累计超过 15 天，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款项及支付相应利息（按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并支付合同金额 20% 的违约金。

- 8.3 乙方提供产品有不符合合同约定情形的，甲方有权拒收或退回非合格货品，乙方须在甲方指定期限内更换为合格产品。若乙方在甲方指定期限内不答复或者不退换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要求乙方退还甲方已支付的货款及支付相应利息（按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并支付合同总额 20% 的违约金。若因产品质量问题而给甲方造成任何损失的，包括但不限于质量问题所引发的索赔、损失、责任和花费（含可预见利益、律师费、调查费、公证费、诉讼费、仲裁费等合理费用）乙方应负责全额赔偿。
- 8.4 如乙方提供的非合格产品超过总产品的 10%，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退还甲方已支付的货款及支付相应利息（按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 20% 的违约金。
- 8.5 乙方违反本合同第 7 条中保证内容的（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承诺、保密承诺及信息安全保障承诺），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款项及支付相应利息（按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并支付合同总额 20% 的违约金。除非另有说明，本款规定不影响其它违约金的计算和收取。
- 8.6 甲方有权审核乙方在产品或服务中所使用的开源代码、软件（如有）等来源的合法性、安全检测和加固情况。因乙方未事先告知或未经甲方同意使用开源代码、软件等给甲方造成损害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并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 20% 的违约金。
- 8.7 除上述约定外，合同生效后，若乙方未经甲方同意要求终止、解除合同、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合同义务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返还已支付的款项及支付相应利息（按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并支付合同总额 20% 的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取消或限制乙方参与由甲方发起或承办的项目的供应商准入资格。
- 8.8 除上述约定外，若乙方未完全履行本合同项下其他义务的，违约状态每持续一日，乙方应赔偿甲方合同总额 3% 的违约金，直至乙方履约。乙方具有本

条违约行为且在收到甲方要求纠正的书面通知后的 30 日内未能纠正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款项及支付相应利息（按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并支付合同总额 20% 的违约金。

8.9 乙方应就甲方及其管理人员、雇员、代理人、顾问、访客由于乙方或服务人员的故意或过失而产生或导致的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予以赔偿或补偿，包括与此相关的开支和费用，但由于甲方过错造成的损害除外。

8.10 本合同中，甲方有权将违约金从预付或应付款项中直接扣除。若乙方根据本合同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另行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赔偿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可预见利益、律师费、仲裁费、差旅费、交通费、调查取证费等。

9. 不可抗力

9.1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影响合同履行的严重火灾、水灾、台风、地震、恐怖主义行为、战争或武装冲突、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以及其他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9.2 一方遇不可抗力事件后，应在二十（20）日内以有效方式通知对方，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一方在发生不可抗力事件时，应通过商业合理且勤勉的努力采取力所能及的补救措施，尽量减少不可抗力事件给合同双方带来的损失，因此支付的费用由合同双方依据受益比例合理分担。当本合同的履行因不可抗力事件而被迟延或受到阻碍时，仅就这部分被迟延或被阻碍的履行，双方均不需为此承担违约责任。当不可抗力事件消失或解除后，双方应尽商业合理且勤勉的努力尽快恢复履行本合同。

9.3 如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中止超过九十（90）日，则任何一方可以书面通知的形式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双方应当进行磋商，公正合理的解决后续事宜。

10. 合同的终止

10.1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合同终止：

（1）合同到期后自然终止；

- (2) 双方协商一致终止；
- (3) 一方具有违约行为，且在收到另一方要求纠正的书面通知后的三十（30）日内未能纠正的，未违约方有权终止合同；
- (4) 任何一方资不抵债、进入清算、破产或解散程序时；
- (5) 发生本合同约定中的不可抗力事件，使合同履行成为不可能时；
- (6) 在合同执行期间，乙方或乙方技术人员发生恶意探取或泄露国家机密或恶意破坏甲方系统及关键设施，或以人民银行名义/甲方名义对外开展活动并造成社会不良影响的，甲方有权立即暂停合同的履行并提前终止本合同；
- (7) 无论基于何种原因，经提前三十（30）日书面通知乙方，甲方有权随时终止合同。

10.2 合同终止的交接。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收到甲方终止合同的书面通知后，应立即停止实施与本合同有关的工作。甲乙双方应当在保证项目安全、可持续的基础上，进行信息、资料和设施的交接处置等工作，乙方必须予以配合。

10.3 甲方根据第 10.1 条第（6）项与乙方终止合同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且乙方应返还甲方支付的全部费用，并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总金额 20%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的损失的，乙方还应继续赔偿甲方实际遭受损失。

10.4 甲方根据第 10.1 条第（7）项提出终止合同的，双方应立即对已履行的部分进行结算，甲方收到乙方的结算要求后，应与乙方协商结算数额、因甲方终止合同需向乙方支付的补偿款等事项。向乙方支付的补偿款以乙方为履行合同已实际发生的直接、合理费用为限。如甲方已支付的合同价款不足以涵盖该等费用，经乙方提供证明文件后，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差额部分。但是，如果甲方已支付的合同价款超过该等费用，乙方应向甲方返还超额部分。甲方向乙方支付的该等补偿款系甲方根据本款约定终止合同时，乙方可获得的全部赔偿。任何时候乙方均无权要求甲方赔偿因合同终止而引起的预期利润的损失或损害。

10.5 合同终止后，乙方不得以本合同项目的任何理由以甲方名义开展任何活动。

10.6 合同终止后，未经甲方书面许可或授权，乙方及其服务人员不得以任何方

式留存本合同所涉源代码（如有）。

11. 争议解决

11.1 本合同的效力、履行以及所有相关事项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并由其解释。双方如因本合同发生争议，应当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选择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1）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2）双方同意提请上海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12. 通知与送达

12.1 甲方确认送达地址：

名称：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

地址：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张东路 1387 号 30 幢（邮编：201203）

收件人：XX 转【XX 部门负责人】收

联系电话：021-63298988

电子邮件地址： | @chinamoney.com.cn

传真： /

乙方确认送达地址：

名称：

地址：

收件人：XX 转【XX 部门负责人】收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地址：

传真： |

12.2 根据双方约定或本合同相关条款作出的协议、声明、函件、交付等重要文书，以及因本合同发生纠纷而作出的相关文件及法律文书，须采用书面形式并通过快递或挂号信的方式递送至本合同约定的有效送达地址，自函件

签收之日或发出后第三日（以先到日期为准）则应被视为充分作出并有效送达。

12.3 任何一方根据本合同相关条款向对方作出的通知、要求、请求、同意、批准或其他通知类讯息，可以根据第 12.2 条约定的方式作出并送达，也可以通过传真、电子邮件即时收悉的方式作出，该讯息自发送当日视为有效送达。

12.4 本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送达地址发生变更应当履行通知义务，自变更之日起三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则变更后的送达地址应视为有效送达地址。未按前述方式履行通知义务的，双方在本合同中第 12.1 条款确认的送达地址仍视为有效送达地址。

13. 其他

13.1 本合同构成双方就本合同项下的服务达成的全部协议，并且取代此前双方就本合同项下服务进行的所有书面或口头的磋商或协议。

13.2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的修改、更改或补充只能通过双方授权代表合法签署的书面文件进行。

13.3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转让本合同或本合同中的任何权利，或者将其义务委托、转让、转包或变相转包、分包给第三方。

13.4 本合同任何条款的无效不影响本合同其他任何条款的效力。任何一方迟延履行使本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均不应视为放弃上述任何权利；任何一方对本合同项下任何权利的任何放弃，或对本合同项下任何权利的单独或部分行使，均不应妨碍该方行使其他或另外行使上述权利。合同约定的权利和救济是可累积的，并且不排除任何一方可以获得的其他任何权利和救济。

13.5 即使本合同终止，知识产权、保密、信息安全、法律适用和争议解决条款及其他根据其目的应当继续有效的条款应继续有效。

13.6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处理。

13.7 本合同的效力、履行、解释、纠纷解决以及所有与合同相关事项均适用中国法律。

13.8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签字人）签名并盖章后生效，双方权利

义务履行完毕后，合同终止。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9 本合同所使用的标题及目录仅仅为方便参考之用，不定义、限制、描述、解释、修改、扩张或增加本合同任何条文的解释、诠释或含义，或本合同的范围或意图，无论如何不影响本合同的效力。

13.10 双方其他约定：_____ / _____。

（以下无正文）

附件：

- 一、产品购置清单
- 二、保密承诺函
- 三、信息安全保障承诺函
- 四、授权委托书
- 五、合同履行验收工作方案

（本页为合同 签署页）

甲方：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授权签字人：_____

签署日期：_____

乙方：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授权签字人：_____

签署日期：_____

附件一：产品购置清单

一、产品清单：

序号	名称	型号（规格）	配置类型	数量	单价	总价	折扣	折扣后价
1								
2								
3								
4								
5								
合计								

产品质量：乙方是原厂商_____认定的_____代理商，乙方按合同条款所提供的产品，其技术指标及质量指标均须符合合同约定的条款以及原厂商公布的技术规格及质量标准。

二、服务清单：

序号	名称	年限	响应时间	标准
1				
2				
3				
4				
5				
合计				

附件二：保密承诺函

致：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

鉴于本公司与贵中心存在业务合作关系，且本公司在业务前期准备及向贵中心提供服务过程中会接触到贵中心的保密信息。为保证贵中心信息安全，本公司承诺如下：

1. 本承诺书所称保密信息是指本公司因前期准备或提供服务时，由贵中心直接或间接以口头、或书面、或任何其他载体（包括但不限于磁记录、光学记录和/或电子记录等）形式向本公司提供或披露的一切具有专有或机密性质或一切非公开的信息、数据或资料，不论在披露时是否被明确标明或指定为“保密”，亦不论是否为贵中心所拥有或由贵中心开发。

保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

1) 技术信息：包括贵中心专有的技术方案、技术手段、网络组织、路由计划、网络考评方法、用户行为分析、实现方法、运作流程、技术指标、系统及应用软件、数据库、运行环境、测试结果、未公开的具有国内先进水平以上的科技成果、技术文档、需求规格说明书、系统设计文档、源代码、系统安装部署手册、系统维护文档、用户手册、测试报告、验收文档、算法、咨询方法和技巧；应用于或纳入贵中心专有软件中的发现、构想、概念；计算机应用系统内存储、处理、传输的未公开的所有信息和资料；交易、信息系统内涉及安全的电子数据、电子化系统关键技术及其实现方式；系统安全保密措施，会员编码及编码规则等；

2) 经营信息：包括贵中心发展战略、发展规划、投资计划及年度计划；暂不公开或不公开的经营分析、财务、统计、银行信息；贵中心市场营销策略、价格策略、风控信息、产品资料、任何客户资料及个人信息、用户相关信息（含会员及系统参与者的身份信息、U盾数据、合作信息、申请资料、年度评估资料及业务数据等）、重大商业活动计划及安排、暂不公开或不公开的合作伙伴相关业务信息；贵中心重要会议内容及记录、以及相关公司经营管理相关文件；商务合同、采购方案、评标结果、涉及商业秘密的业务函电；

3) 贵中心不公开不披露的公司档案、内部架构、人员组织、投资背景、股东信息、用户数据、内部规章、背景资料、企业资质证照等；

4) 服务过程中所涉及的工作范围、任务描述、完成标准；以及各类合作项

目中形成的相关成果，包括分析结果、策略设计、策略应用、应用系统和技术文档等；

5) 其他一切涉及贵中心的企业运营状况，能够给贵中心带来经济利益，贵中心采取保护措施予以管理的资料、信息等；

6) 针对合作需要，贵中心向本公司提供的所有技术资料和数据。

2. 保密信息不包括以下信息、记录、文件或资料：

1) 本公司从第三方合法获得的信息，并且就贵中心所知晓，该第三方同贵中心之间不存在任何协议、法律或代理义务而禁止其向接收方提供该信息；

2) 已经公开的信息，但不是由本公司的非法披露所造成；

3) 该信息已由贵中心书面授权批准公开，应按约定仅限于贵中心书面授权的范围、方式且遵循书面授权中规定的其他前提条件；

4) 经证明，并非直接或间接利用贵中心提供的保密信息而由本公司独立开发的信息；

5) 本公司在贵中心提供前就已经合法获得并公开的信息。

3. 本公司仅可为实现合同履行之目的，在贵中心授权范围内，合理地使用贵中心保密信息，且确保不会将保密信息用于履行合同项下义务之外的任何其他目的，也不会以任何方式公布、发表、公开、披露、散播、转让、复制或允许第三方使用保密信息的全部或任何部分。贵中心向本公司披露相关信息并不构成贵中心对本公司任何财产权及知识产权方面的授予。

4. 本公司遵守与本合同履行有关的贵中心的安全规定和系统及信息安全措施要求，确保仅由满足贵中心关于信息安全、保密要求的人员接触相关保密信息。在遵守本承诺书的前提下，本公司仅可将保密信息披露给：

1) 本公司保证仅为合同履行之目的向本公司确有知悉必要的雇员、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顾问、代理、咨询人员及提供专业服务的第三方机构（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等其他有必要知悉保密信息的相关人员（以下统称相关人员）披露保密信息，且对保密信息的披露及利用符合贵中心的利益。在相关人员知悉该保密信息前，应向其说明保密信息的保密性及其应承担的义务，保证上述人员同意接受本协议条款的约束，并对上述人员的保密行为进行有效的监督管理。因相关人员的行为导致保密信息泄露的，由本公司根据本承诺书第 10

条的约定承担责任；

2) 经贵中心事先书面同意的第三方。

5. 贵中心如根据其合理判断对本公司相关人员的可信度有疑问或确信其不适宜从事相关工作，有权拒绝该人员为贵中心提供服务、并有权要求本公司予以撤换。

6. 贵中心保密信息的部分或个别要素虽被披露成为公知信息，但该信息的其他部分或整体尚未成为公知信息的，本公司仍应对未公开部分的信息履行保密义务。

7. 本公司承诺采取合理措施保证本合同的金额以及其他条款的保密性，并防止其外泄。

8. 本公司承诺对从贵中心获取的所有保密信息采取严格的保密措施，且无论如何，实施的保密措施应不低于合理的保护标准，并应采取一切必要预防措施以避免任何其他第三方及本公司的无关人员以任何方式获得此保密信息。贵中心有权在提前 10 个工作日要求并做出合理通知的情况下，进行现场检查。

9. 在法律法规要求下，基于民事、行政或刑事调查、监管需要等，应有管辖权的司法机关、行政机关、监管机构或仲裁机构的要求进行的披露，本公司应至少于实际作出披露行为前五个工作日书面通知贵中心，并说明拟披露信息的范围、披露方式等；若上述机关不允许提前通知的，应在披露后一个工作日内向贵中心报告该等事项的详细信息。

10. 如果本公司或本公司相关人员违反保密约定，本公司应立即通知贵中心，并及时采取合理措施减小影响并最大限度地减少安全事件带来的损害结果、配合贵中心调查取证。贵中心有权 1) 无需证明实际遭受的损害而向法院获取禁令以阻止可能发生的违约行为或终止已发生的违约行为；且 2) 直接从本公司获得损害赔偿，赔偿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因本公司或本公司相关人员违反保密义务引起、或与之有关的律师费、调查费、公证费、诉讼费、仲裁费等合理费用。同时，贵中心有权根据合同第 8.5 条约定追究本公司违约责任。

11. 本公司承诺未经贵中心书面同意，本公司不得将本承诺书项下的权利和义务转让给第三方。

12. 本公司承诺，无论因何种原因停止合作，本公司应立即停止使用保密信

息，也不得向任何第三人或实体披露该等保密信息。合作终止时，本公司应返还还在提供服务过程中获取的本承诺书第 1 条项下的相关文件资料。无法返还的，本公司应立即将所有保密信息和所有包含任何该保密信息的文件或事物销毁或删除或按照贵中心要求的其他形式进行处理。最迟不得超过贵中心发出交还或处理通知之日起三十日。本公司不再保存贵中心保密信息及任何副本，并不得继续使用该等保密信息。

13. 本承诺函保密期限适用以下第(1)种情形：

1) 本承诺书持续有效，不因合同的变更、解除或终止而失效。除双方另有书面约定外，保密期限至保密信息为外界所公知（但因违反合同保密约定所造成的公开除外）之日止。

2) 本承诺书有效期为 / 年，但因违反合同保密约定所造成的公开除外。

附件三： 信息安全保障承诺函

致：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

因本公司在项目准备及合同履行过程中，或将了解或接触到贵中心相关的经营信息、业务信息及相关个人信息等。为保护贵中心信息安全，本公司做出以下保证与承诺：

1. 本公司承诺按照“知悉范围最小化”和“最小授权”原则向贵中心索取授权、或主动接触、了解、使用贵中心任何信息。

2. 本公司承诺采取并维持必要的技术和组织措施来保护贵中心信息安全，防止传输、存储或以其他方式处理的贵中心信息遭到意外或非法破坏、丢失、更改、未经授权的访问或披露等。

3. 本公司承诺为保障贵中心信息安全所采取的安全保障措施应符合法律规定、行业标准及贵中心制度等要求，并确保相关措施根据法律规定、行业标准及贵中心制度变动情况等适时更新。贵中心有权通过现场查看、调阅文件、远程访问等方式了解本公司的安全保障措施，并要求改进完善。

4. 本公司承诺本公司及本公司服务人员、关联方、相关第三方均与贵中心明示或暗示、或有外在标志、或采取了一定保密隔离措施、或现场告知的敏感信息保持有效隔离。本公司服务人员、关联方、相关第三方均遵守贵中心的保密规定及信息安全保障义务。

5. 本公司承诺积极参加贵中心提供的信息安全培训或学习贵中心提供的信息安全指南等信息安全保障要求。

6. 本公司承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涉及使用和处理数据，应事先征得贵中心书面同意，并确保数据处理活动符合相关法律规定及贵中心要求。贵中心有权审阅与数据处理活动相关的文件及对数据处理活动自行审计或委托审计。未经贵中心书面同意，数据使用和处理活动不得出境。

7. 本公司承诺未经贵中心书面同意，绝不会擅自对外转包，否则将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8. 贵中心对本公司服务成果进行阶段化和最终验收时，有权依据贵中心信息安全目标对本公司信息安全工作进行考核。考核内容如下：

1) 有关信息安全条款落实情况；

- 2) 对本公司服务人员授权和权限回收情况;
- 3) 服务内容、服务时间、服务方式等记录;
- 4) 服务培训情况和记录;
- 5) 其他与贵中心信息安全相关的内容。

9. 若存在意外或非法破坏、丢失、更改、在未经授权情况下披露或访问贵中心信息的安全事件，本公司承诺：

- 1) 第一时间向贵中心报告;
- 2) 及时采取合理措施减小影响并最大限度地减少安全事件带来的损害结果，且不得出现不当及延误;
- 3) 配合贵中心调查安全事件，提供安全事件的相关信息;
- 4) 协助贵中心进行后续维权及信息安全整改等。

10. 合同解除/终止时，本公司将所有承载贵中心保密信息的文件、软件等(包括任何描述、分析和研究贵中心保密信息或其他源自贵中心保密信息的文件或资料)交还至贵中心，并从有关记忆装置中删除前述信息。本公司不再保存贵中心保密信息及任何副本，并不得继续使用该等保密信息。

11. 本公司承诺不会将本合同所涉源代码在互联网进行托管、测试和审计，确需在互联网环境下开展工作的，应事先提交书面申请材料，说明必要性并提供切实有效的安全防护方案，取得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仅限于申请材料范围内的操作。

12. 若本公司或本公司服务人员、关联方、相关第三方违反信息安全约定，造成贵中心损失的，由本公司直接向贵中心承担全部赔偿责任。本公司承担赔偿责任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贵中心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及鉴定费、公证费、律师费、仲裁费等。同时，贵中心有权根据合同第 8.5 条约定追究本公司违约责任。

13. 本承诺书持续有效，不因合同的变更、解除或终止而失效。

附件四：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本公司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代表本公司与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进行合同谈判，并签署合同及相关法律文书。该被授权人员不得再转授权他人签署合同。

上述授权和委托的前提是该被授权人员为本公司的员工，一旦该人员不在本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本公司将立即收回在此向其作出的授权和委托，并书面告知交易中心。

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自签署之日起至合同签署完毕止。

公司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章）

日 期：_____

附件五：合同履行验收方案

（1）验收主体

采购人（需求部门） 中国外汇交易中心 工程运行部

采购人（需求部门）拟邀请（☐本项目供应商 ☐第三方专业机构 ☐专家
☐服务对象）

（2）验收时间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完成后 15 个日历日内，甲方向乙方发送书面交货通知，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 20 个日历日内完成供货。

初步验收时间：自产品到货后 20 个工作日内。

中期验收时间：自质量保障服务（维保服务）期限生效 1 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完成。

最终验收时间：自质量保障服务（维保服务）期限结束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完成。

免费质量保障期：自初步验收完成日起 3 年。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合同全部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3）验收方式

初步验收阶段：现场验收，核对货物数量，查验品牌型号，加电验机；

中期验收阶段：核对质量保障服务（维保服务）期限届满 1 年时的设备维保服务情况；

最终验收阶段：核对质量保障服务（维保服务）到期后的设备维保服务情况。

（4）验收程序

验收准备：组建验收小组，按照合同约定确认各阶段验收的内容，和供应商沟通提供验收需要的材料。

验收实施：按照合同约定的验收时间以约定的验收方式、验收标准对约定的验收内容开展实施验收，核对具体货品和服务内容是否与合同情况相符，给予评价。

验收报告：提交验收报告流程，待验收流程通过后，执行后续事宜。

（5）验收内容

初步验收：根据到货货物清单或描述，核对货物数量、核对服务器配置、

加电验机，核对确认维保服务信息。

初步验收交付物：到货清单、维保服务证明文件。

中期验收：质量保障服务（维保服务）期限届满 1 年时，对产品的服务部分进行评价。

最终验收：质量保障服务（维保服务）到期后对产品的服务部分进行评价。

最终验收交付物：验收服务报告（售后服务情况）。

（6）验收标准

初步验收：设备到货后，核对产品型号和数量符合合同要求，开箱检查设备为全新、外观无损坏。加电测试检查设备运行状态正常，核对设备的配置符合合同要求。检查设备维保服务证明，确认维保服务信息符合合同要求。

中期验收：自质量保障服务（维保服务）期限生效 1 年内，评价在此期间产品的服务部分是否符合合同的要求。

最终验收：合同期满后，评价合同期内产品的服务部分是否符合合同的要求。

（7）其他事项（如有）_____

附件六：合同履行验收工作方案（模板）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合同承办部门				
合同发起部门				
验收小组组长	部门		姓名/岗位	
验收小组组员 1	部门		姓名/岗位	
验收小组组员 2	部门		姓名/岗位	
验收小组组员（外部专家，如有）	专家所在机构		姓名	
验收时间				
验收地点				
验收内容、标准、分工及其他事项				
验收方式、方法、程序				

第四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格式 1

一、报价一览表

供 应 商：
项目编号：0613-266021383479
项目名称：中国外汇交易中心 2025 年 3 台 GPU 服务器及网络设备采购项目

含税总价（人民币、含税）

注：含税总价为所投货物在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和正常运行（含售后质量保证及技术支持、培训、备件等所有伴随服务）的最终价格。

序号	所投产品	品牌及型号	备注
1			
2			
.....			

供应商认为需声明的情况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格式 2

二、谈判响应书

致：中国外汇交易中心

根据贵方为中国外汇交易中心 2025 年 3 台 GPU 服务器及网络设备采购项目采购货物及服务的谈判邀请（项目编号：0613-266021383479），授权代表_____（全名、职务、手机号）经正式授权并代表_____（供应商名称、地址），为此：提供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全部响应文件（正本[1]份，副本[4]份、电子版[1]份），包含：

- （1） 报价一览表
- （2） 谈判响应函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4） 分项报价表
- （5） 货物说明一览表
- （6）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逐项应答表
- （7） 商务及合同条款逐项应答表
- （8） 项目实施人员情况表
- （9） 同类业务案例介绍
- （10） 售后服务、质量保证和供货能力承诺
- （11） 供应商资格声明文件
- （12） 供应商资质证书及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 （13） 正版软件声明
- （14）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中规定应提交的有关技术文件材料
- （15） 供应商关于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书
- （16） 供应商关于响应文件纸质正本与纸质副本、电子版一致性的承诺书

(17) 制造商授权书

(18)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认证证书

(19) 商誉声明文件

在此，授权代表声明如下：

- (1) 本供应商已详细阅读并完全理解全部采购文件，包括澄清文件；
并将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2) 本谈判有效期为自谈判之日起 120 日。
- (3) 本供应商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
- (4) 本供应商同意按照采购人的要求提供与项目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并完全理解最低报价的供应商不一定成交的规定。
- (5) 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件地址：_____

格式 3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身份证号）代表本单位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所在单位及职务、联系方式（包含电子邮件）、联系电话）为本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就中国外汇交易中心 2025 年 3 台 GPU 服务器及网络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0613-266021383479）的响应、谈判，以本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包括响应、谈判及成交后签订合同等有关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注：

- 1、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2、由法定代表人本人参加谈判，也须按上述格式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格式 4

四、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名称	制造商	型号/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1	GPU 服务器			台	3		
2	RDMA 高速交换机			台	1		
3	以太网交换机光模块配件			个	6		
总计							

- 注：
- 1、本表中报出的各分项价格及总价应包括本采购文件要求的所有货物及服务的价格（除非本采购文件中明确规定由供应商另行报价）。
 - 2、本采购文件要求报价而供应商在本表中未予报价的项目，将视作已包含在其他分项价格中。
 - 3、供应商应参照本表格式报出有关产品的详细配置及部件的具体数量与明细价格，视作本表的附件。

格式 5

五、货物说明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货物的品名及型号	制造厂商	货物性能及配置	数量	单位	备注

注：各项货物详细技术性能应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另页描述。

格式 6

六、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逐项应答表

供应商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

章节号	采购文件条款	项目文件的响应条款	偏离说明

- 说明：
- 1. 针对《第五章》逐项应答，并按要求提供相应的材料。
 - 2. 对于未在偏离表中列明，但在响应文件其他内容中出现的负偏离，将按不利于供应商的原则进行处理，即：如在评审过程中发现此类负偏离，则按相关条款存在负偏离处理，如在成交后发现此类负偏离，则按满足相关条款处理，成交人必须自行承担弥补此类负偏离所需的全部费用和责任，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
 - 3. 如出现本偏离表与响应文件其他内容不一致的：
 - 3.1 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以证明材料为准。
 - 3.2 未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以本偏离表为准。

格式 7

七、商务及合同条款逐项应答表

供应商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

章节号	采购文件条款	响应文件的响应条款	偏离说明

说明：

1. 供应商 对采购文件所有商务条款（除《第五章》以外的内容，包括合同条款）：

1.1 不存在偏差的：可以不填写并视为此部分无偏离响应。

1.2 存在偏差的：应当在本表中声明具体条款的偏差情况，偏差说明应填写“正偏离”、“负偏离”，并在偏差说明中明确具体的偏差情况。声明“正偏离”、“负偏离”而未具体明确偏差情况的，谈判小组将做出不利于供应商的评价。

2. 对于未在偏离表中列明，但在响应文件其他内容中出现的负偏离，将按不利于供应商的原则进行处理，即：如在评审过程中发现此类负偏离，则按相关条款存在负偏离处理，如在成交后发现此类负偏离，则按满足相关条款处理，成交人必须自行承担弥补此类负偏离所需的全部费用，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

格式 8

八、项目实施人员情况表

服务团队人员简历模板

姓名		性别		本项目岗位	
最高学历		毕业专业		工作经验年限	
认证资质	(如有)				
教育经历					
工作经历					
项目经历					

备注：
1、一人一表；项目经理 1 名、拥有对投标产品网络交换机/路由器等设备的专业技能技术人员至少 2 名

格式 9

九、同类业务案例介绍

案例合同名称	
用户名称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产品品牌、型号、数量	
证明材料	合同的复印件至少包含首页、合同标的页、合同签字盖章页、货物清单（或类似能够说明合同标的具体内容信息）的复印件, 日期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项目简介及实施情况	供应商单位（盖单位公章）

注：每个案例填写一份表格。如业绩提供不实，响应将被否决。

格式 10

十、售后服务、质量保证和供货能力承诺

1、供应商关于采购需求中产品技术要求中研发过程安全、漏洞管理、供应能力证明的承诺书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采购需求中各个配置服务器技术要求的“信息安全要求-研发过程安全”、“信息安全要求-漏洞管理”、“供应链质量-供应能力证明”3 项的要求，按以下格式承诺：

我单位系（供应商单位名称）_____，针对_____（采购项目名称），承诺如下：

- 1、所投产品的生产商已建立从需求、设计、开发、测试、维护端到端的开发流程管理机制，输出和保存开发流程中每个阶段的产品需求清单、设计文档、开发文档、测试记录等材料，保证各个流程可追溯；
- 2、所投产品的生产商已建立漏洞全量视图，保证产品版本涉及到的所有漏洞（如驱动程序、BMC 软件等）都可以查看；
- 3、确保所投产品的部件在产品服务周期内能稳定供货。

特此说明。

供应商：_____（单位名称）

盖章：_____（盖单位公章）

2、供应商和原厂商关于采购需求商务要求中备件库服务的承诺书

供应商和原厂商应认真阅读采购需求中商务要求的 GPU 服务器和 RDMA 高速交换机备件库服务的要求，按以下格式承诺：

我单位系（原厂单位名称）_____，针对_____（采购项目名称），承诺如下：

所投产品原厂制造商在_____有备件库及维护团队。

原厂：_____（单位名称）

盖章：_____（盖单位公章）

3、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 1）1，生产厂为（厂名）2，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3。（产品名称 1）的（关键组件）4 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1）的（关键工序）5 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 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4、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所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比例的声明函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采购需求中商务要求中的“落实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要求，按以下格式声明：

我单位系（供应商单位名称）_____，针对_____（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郑重声明如下：

所投产品中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所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 **达到/未达到** 80%及以上。

注：全部产品是指货物或服务采购项目或采购包中包含的全部货物、服务产品。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供应商：_____（公司名称）

盖章：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 11

十一、供应商资格声明文件

1、名称及概况：

(1) 供应商名称：_____

(2) 地址：_____

(3) 电话/传真号码：_____

(4) 成立和/或注册日期：_____

(5) 单位性质：_____

(6) 注册资本：_____

(7) 主要负责人：_____

(8) 职工人数：_____

(9) 近期资产负债情况（到_____年__月__日止）

固定资产：_____

原值：_____

净值：_____

流动资金：_____

长期负债：_____

短期负债：_____

(10) 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

(11) 授权代表的姓名和职务：_____

(12) 上一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

(13) 最近三年中的与本次采购项目类似的项目上的营业额：

项目名称	用户	完成时间	项目合同总额

2、是否承诺响应文件电子版及纸质文件一致：_____

3、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_____

4、是否联合体参与采购：_____

5、是否以分包形式履行合同：_____

6、供应商认为需要声明的其他情况：_____

7、是否满足“本次采购不接受进口产品”：_____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够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供应商名称：_____

税号或信用代码：_____

附：营业执照或其他法人证书

格式 12

十二、供应商资质证书及其他资质证明文件（如有）

格式 13

十三、正版软件声明

本单位针对本项目提供的任何软件均系正版软件，不会对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构成侵犯。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由本单位与其交涉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以及赔偿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特此声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格式 14

十四、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中规定应提交的有关技术文件材料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本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并按照其规定自行拟制格式，完整提供有关产品技术说明文件、技术与服务的说明与证明材料等。

请按本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逐项响应，填入《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逐项应答表》中，并写明是否偏离，如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应在《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逐项应答表》中注明证明材料在响应文件中的页码。**如由于响应文件排版混乱、对应页码指示不正确等原因导致谈判小组未能找到响应文件相应内容的，其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格式 15

十五、供应商关于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本采购文件第一章《谈判邀请》六-供应商资格要求(二)

中第 2 条、第 3 条、第 4 条要求，按以下格式承诺：

我单位系（单位名称）_____，承诺如下：

- 4、具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符合政府采购法要求的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5、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6、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并承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特此说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格式 16

十六、供应商关于响应文件纸质正本与纸质副本、电子版一致性的承诺书

我单位系（单位名称）_____，承诺如下：

本单位针对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提供的响应文件纸质正本与纸质副本、电子版内容一致。因响应文件纸质正本与纸质副本、电子版内容不一致而导致的不利后果由本单位承担。

特此说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格式 17

十七、制造商授权书和服务承诺函（格式自拟）

格式 18

十八、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根据财库[2019]9 号、18 号、19 号文，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公告 16 号文要求，提供指定品目清单内产品由指定认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

格式 19

十九、商誉声明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致：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

_____（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在合同签订前后随时愿意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我单位还同时声明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未因违法、违规、违反商业道德导致重大合同解约或案件败诉，不存在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且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我方对以上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第五章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一、采购需求前附表

序号	类 别	内 容
1	项目立项	项目立项时间：2025 年 10 月 23 日
		项目立项相关证明文件： ☒ 无 ☐ 有
2	项目预算安排	项目预算：470.6 万元人民币
		项目资金来源： 自筹
3	项目内容	货物名称及数量： GPU 服务器 3 台、RDMA 高速交换机 1 台、以太网交换机光模块配件 6 个
		GPU 服务器服务内容：含 3 年 7×24×4 服务器整机（包括 GPU 卡）标准维保服务（其中第一年须提供原厂维保服务）。 RDMA 高速交换机/以太网交换机光模块配件服务内容：含原厂 1 年 7×24×4 小时服务。
		工程内容：无
4	项目实施时间	到货期限：合同签订完成后 15 个日历日内，招标人向投标人发送书面交货通知，投标人接到招标人通知后 20 个日历日内完成供货。 初步验收期限：自产品到货后 20 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 中期验收期限：自质量保障服务（维保服务）期限生效 1 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 最终验收期限：质量保障服务（维保服务）期限结束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完成服务验收。 质量保障服务（维保服务）期限：自初步验收完成日起 3 年 7*24*4 质量保障服务（维保服务）。
5	项目实施地点	中国上海
6	项目相关单位	需求部门：中国外汇交易中心 技术开发部
		履约验收部门：中国外汇交易中心 工程运行部

二、采购项目预（概）算

总预算： 470.6 万元

三、采购标的汇总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目 分类编码	计量 单位	数量	是否进 口	是否核 心产品	最高限 价
1	GPU 服务器	A02010104	台	3	否	是	400 万
2	RDMA 高速交换机	A02010202	台	1	否	否	70 万
3	以太网交换机光 模块配件	A02010214	个	6	否	否	0.6 万

四、技术商务要求

（一）技术要求

1、GPU 服务器

本技术要求共有“★”指标 94 项；“#”指标 15 项（GPU 服务器具有“#”指标 12 项，其他技术要求具有“#”指标 3 项）。

备注：“★”代表最关键指标，不满足任一带“★”的条款将被视为不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并导致响应被否决；“#”表示一般指标项，不满足不会导致响应被否决。

A. GPU 服务器

序号	重要性	指标 分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参数编写	是否提供 证明材料 及方式
1	★	产品 规格	*CPU 规格	*CPU 信息	ARM 架构 CPU，配置 4 颗物理 CPU，每颗核数≥48，主频≥2.6GHz，末级缓存容量≥48MB，线程数≥48，热设计功耗≤150W；支持内存的最高速率≥2933MHz，通道数≥8，位宽≥64，支持国密算法 SM3、SM4	否
2	★	产品 规格	*主板规格	*主板支持的 CPU 和内存情况	CPU：≥4 颗，内存条：≥32 根。	否
3	#	产品 规格		*主板内存槽数量	非板载内存的可扩展插槽数量应不少于 32 个	否
4	#	产品 规格		*主板存储接口	至少支持 SATA、SAS、M. 2、U. 2 等存储接口中的 1 种	否

5	★	产品规格		*PCIe 插槽接口	符合 PCIe3.0 或以上的高速串行计算机扩展总线标准, PCIe 的接口速率与位宽需保证向下兼容	否
6	#	产品规格		*主板 PCIe 插槽数量及规格	a)高度大于 44.45mm 双路或以上服务器 PCIe 插槽或接口应不少于 5 个; b)不涉及单路服务器	否
7		产品规格		特殊孔位及接口	不涉及	否
8	★	产品规格		板载网络接口	25GE 网口 ≥ 2 个, 满配光模块, 支持 LC	否
9		产品规格		主板 OCP 插槽数量	不涉及	否
10	★	产品规格	*内存规格	*内存数量	内存条数量 ≥ 32	否
11	★	产品规格		*内存规格	$\geq$ DDR4, 单根内存容量 ≥ 32 GB	否
12	#	产品规格		*内存通道	支持多个内存接口通道, 每个通道可支持 1DPC 或 2DPC, 当支持 2DPC 时, 印制电路板上应具备插槽的序号标识, 具体通道数应在随机文件中明确	否
13		产品规格	*存储规格	硬盘类型	不涉及	否
14	★	产品规格		*硬磁盘实配容量	≥ 2 块 480G SATA SSD、 ≥ 4 块 3.84T NVME SSD	否
15		产品规格		硬盘接口类型	不涉及	否
16	★	产品规格		*硬盘实配数量	≥ 2 块 480G SATA SSD、 ≥ 4 块 3.84T NVME SSD	否
17	★	产品规格		*硬盘插槽数量及规格	可支持的硬盘数量应不少于 10 块	否
18		产品规格		硬盘其他参数要求	不涉及	否
19	★	产品规格	RAID 卡规格 (若支持 RAID 卡)	RAID 卡支持的 SAS 接口数	≥ 8	否
20		产品规格	SAS 直通卡规格 (若支持 SAS 直通卡)	SAS 直通卡 SAS 接口数量	不涉及	否

21		产品规格	HBA 卡规格(若支持 HBA 直通卡)	HBA 卡端口数量	不涉及	否
22	★	产品规格	*网络	*网口速率和数量	配备网口数量 ≥ 12 个, 25GE 网口 ≥ 4 个, 200GE 网口 ≥ 8 个	否
23		产品规格		存储型服务器网口速率和数量	不涉及	否
24	★	产品规格		独立网卡网口数量	独立网卡 25GE 网口数量 ≥ 2 个, 满配光模块, 支持 LC。200GE 网卡均满配对应光模块, 支持 MPO。网卡带宽不低于 PCIe 5.0 x1 同等带宽	否
25	★	产品规格		独立网卡接口类型	支持 QSFP/SFP 等光接口	否
26		产品规格		板载网卡接口类型	支持 QSFP/SFP 等光接口	否
27	★	产品规格	*外部接口规格	*显示接口	显示接口类型应不少于 1 种, 如: VGA、DP、HDMI 等	否
28	★	产品规格		*USB 接口	配备大于等于 2 个 USB3.0 以上接口	否
29		产品规格		特殊接口及孔位	不涉及	否
30		产品规格		其他接口	不涉及	否
31	★	产品规格	*电源规格	电源冗余模式	整机电源模块按 N+1 冗余配置	否
32	★	产品规格		*电源模块数量	≥ 4	否
33	★	产品规格		*电源功率	电源模块功率应有一定冗余, 满足处理器满载时的需求	否
34	★	产品规格		电源指示灯	配备电源指示灯, 指示待机、工作异常等状态	否

35	★	产品规格	*整机规格	*外观和结构	a) 服务器的零部件应紧固无松动, 可插拔部件应可靠连接, 开关、按钮和其它控制部件应灵活可靠, 布局应方便使用; b) 产品表面不应有明显的凹痕、划伤、裂缝、变形和污染等。表面涂层均匀, 不应起泡、龟裂、脱落和磨损, 金属零部件无锈蚀及其它机械损伤; c) 产品表面说明功能的文字、符号和标志应清晰、端正且牢固; d) 应在服务器的显著位置提供运行状态的指示功能, 并在随机文件中明确具体含义; e) 机架、机箱的尺寸应符合通用机柜的安装要求, 插入总线插座的电路板接口外形尺寸应符合有关总线标准的规定, 将机箱固定在机柜上, 机箱底面最大下垂变形不得干涉相邻机体; f) 高密度服务器应给出 CPU 个数与机柜高度; g) 服务器尺寸具体要求在随机文件中明确	否
36	★	产品规格		*尺寸(高×宽×深)	机架式, 高度≤4U	否
37	★	产品规格		服务器导轨	供应商给出导轨尺寸、安装方式等信息; 要求提供满足现场勘验、实际需求的导轨。	否
38		产品规格		CPU 个数与机柜高度单位(U)比	不涉及	否
39	★	产品规格		*环境适应性	气候环境适应性应符合 GB/T9813.3 的有关规定, 工作温度 10~35℃, 贮存运输温度-40~55℃; 工作相对湿度 35%~80%, 贮存运输相对湿度 20%~93%(40℃); 大气压 86~106kPa	否
40		产品规格		特殊机型环境适应性	不涉及	否
41	★	产品规格		*机械环境适应性	机械环境适应性应符合 GB/T9813.3 的有关规定	否

42	★	产品规格		*噪声	符合 GB/T 9813.3 的有关规定，在产品说明中给出具体测试值塔式服务器噪声在空闲状态下不大于 50dB	否
43	★	产品规格	AI 计算单元规格	AI 计算单元	配置至少 8 颗国产人工智能处理器，计算精度支持 FP16、FP32；处理器显存规格 HBM 及以上，HBM 内存总容量≥500GB，处理器 FP16 总算力≥2500 TFLOPS，每个处理器提供直出网络带宽≥200Gb/s，片间互联带宽≥392GB/s	否
44	★	产品规格		一键式迁移	服务器配备 AI 计算单元，提供训练脚本迁移工具	否
45	★	产品规格	机柜规格	*机柜尺寸	供应商给出长度、高度和深度	否
46		产品规格		机柜管理板	不涉及	否
47		产品规格		机柜电源规格	不涉及	否
48	★	功能要求	*主板功能	*主板外部接口种类	支持 USB、显示、管理等接口，如：VGA、USB3.0、BMC 管理端口	否
49	★	功能要求		主板防烧板设计	支持主板防烧板设计，保证电源故障后不扩散	否
50		功能要求		扩展功能	不涉及	否
51	★	功能要求	*网络功能	*网络功能	支持网络连接、网络访问、数据交换和网络管控功能	否
52	★	功能要求	*CPU 功能	*计算处理	支持通用计算及虚拟化功能。处理器需集成整型计算单元、浮点计算单元、内存控制器、I/O 模块等，处理器与存储部件、网络部件、I/O 部件等组成计算系统，提供数据处理、网络接入等计算相关功能	否
53	★	功能要求		*密码算法实现	CPU 芯片应符合 GM/T0008 的相关规定，或芯片密码模块应符合 GB/T37092 或 GM/T 0028 的相关规定	否
54		功能要求	存储功能	内存校验	不涉及	否
55	★	功能要求		SATA SSD NAND 健康状态上报	支持关键外部存储器（硬磁盘、SSD 等）的健康状态上报并进行故障诊断	否
56	★	功能要求		SATA SSD 单 die 故障隔离	支持 SSD 关键外部存储器中单存储单元故障隔离	否

57	★	功能要求	RAID 卡功能（若支持 RAID 卡）	RAID 卡 RAID 级别支持	RAID 模式支持 RAID 0/1/10/5，存储型支持 RAID 0/1/5/6/10	否
58	★	功能要求		RAID 卡 BBU 单元	RAID 卡支持电池或电容备份单元	否
59		功能要求	光驱功能	光驱类型（是否支持 RW，以及光盘类型 CD/DVD）	不涉及	否
60	★	功能要求	*电源功能	*电源热插拔	整机电源模块应具备热插拔功能	否
61	★	功能要求		*电源过流保护	支持过流及短路保护的功能	否
62	★	功能要求	*整机功能	*散热方式	支持风冷散热方式	否
63	★	功能要求 功能要求		其他功能	a) 支持关键部件冗余（包括电源、风扇等）； b) 支持熔断保护与恢复功能	否
64	★	功能要求	*管理系统功能	*BMC 固件基础功能	1) 支持 DHCP 设置网络功能； 2) 支持静态 IP 设置网络功能； 3) 支持设备日志记录，包括但不限于登录日志、操作日志和报警日志等功能； 4) 支持日志信息导出和记录删除功能； 5) 支持通过管理接口向外输出准确的报警信息功能； 6) 设备的 BMC 管理软件应能够按报警的严重程度进行区分； 7) 支持 IPMI2.0、SNMP 或 Redfish 等接口功能； 8) 支持键盘、鼠标和视频的重定向、文本控制台的重定向、远程虚拟媒体、高可靠的硬件监控和管理功能； 9) 支持基于网络开启、关闭和重启设备的功能，并查询当前设备开机运行状态； 10) 支持故障提示功能，并可通过接口读取服务器故障信息； 11) 支持基于网络的固件更新功能，包括 BMC 和 BIOS 等； 12) 支持基于网络安装操作系统的功能，并可通过网络控制台访问设备；	否

				13) 支持通过本地的硬盘或光驱等存储设备, 基于网络完成设备的操作系统安装功能; 14) 支持通过浏览器打开管理界面并登录功能; 15) 支持设置口令策略功能; 16) 支持访问权限设置功能, 并通过日志记录访问事件; 17) 支持对出厂默认的用户名及口令进行安全保护功能, 并提供默认口令修改提示; 18) 支持读取设备主板的工作环境温度功能; 19) 支持读取服务器 CPU 等核心器件的温度功能; 20) 支持通过外部管理工具进行 BMC 参数设置的功能, 并可基于网络通过外部管理工具对 BMC 进行管理; 21) 应支持固件版本查询、固件升级 22) 支持基于网络实现开关机和复位控制的功能; 23) BMC 启动时间应不超过 180s, 实现功能包括网络、IPMI、散热、传感器服务可用; 24) 支持 BMC 固件设置的恢复出厂功能	
65	★	功能要求	BMC 固件增强功能	a) 网络控制、安装提供图形访问界面网络; b) 设备的 BMC 管理软件界面显示报警信息, 且能够按报警的严重程度进行区分; c) Web GUI 采用 BMC 端口直连, 平均响应时间为不大于 1s	否
66	★	功能要求	*BIOS 固件基础功能	a) 支持查看固件版本、内存信息、主板信息、处理器信息和系统时间信息功能; b) 支持上电初始化界面显示 CPU 信息、内存信息、固件版本和部分快捷键信息功能; c) 支持设置界面中英文显示切换功能; d) 支持查看 PCIe 设备信息, SATA 设备信息功能; e) 支持操作系统安装和引导功能, 应并向操作系统提供计算机主板信息和服务接口;	否

					f) 支持设置启动顺序, 并按照设置的启动顺序启动功能; g) 支持安全启动功能; h) 支持设置口令、修改口令、验证口令功能; i) 支持板载显示控制或独立显卡的显示控制功能; j) 支持 RAID 识别和启动功能; k) 支持串口重定向功能; l) 支持固件更新功能; m) 支持 BIOS 固件设置的恢复出厂功能; n) 支持网络引导启用和关闭功能	
67	★	功能要求		*远程控制	支持远程关机和重新启动功能	否
68	★	功能要求	*操作系统及驱动功能	*操作系统及驱动的升级	支持通过网络、闪存盘对操作系统、驱动进行升级	否
69		功能要求		操作系统及驱动的备份还原	不涉及	否
70	★	功能要求		*操作系统功能	a) 支持访问控制、安全审计、网络接入鉴别等功能;	否
71	★	功能要求	*中文信处理功能	*中文信息处理	符合 GB 18030 的有关规定	否
72		功能要求	机柜功能	机柜管理功能	不涉及	否
73		功能要求		机柜通信方式	不涉及	否
74		功能要求		多集群作业管理	不涉及	否
75	★	安全要求	*关键部件安全要求	*关键部件安全要求	CPU 和操作系统等关键部件应当符合安全可靠测评要求	否
76	★	安全要求	*固件安全要求	*故障检测	支持故障检测功能, 可以检测到具体的 FRU (内存、硬盘等) 的故障并发出告警	否
77	★	安全要求		内存故障智能预测和自愈修复	支持内存故障智能预测和自愈修复, 提前自动硬隔离, 避免内存故障引起的非预期宕机以及内存寿命的降低	否
78	★	安全要求		硬盘故障智能预测	支持硬盘故障智能预测, 基于故障模型预测出硬盘的故障	否

79	★	安全要求		PCIe 链路故障智能诊断	支持 PCIe 链路故障智能诊断，判断出现故障的 PCIe 链路	否
80	★	安全要求		内存故障隔离	支持内存故障隔离，在内存产生 CE 故障时，内存地址被隔离成功，服务器正常运行，业务系统不中断	否
81	★	安全要求		内存、PCIe 卡的故障精准告警功能	支持内存、PCIe 卡的故障精准告警功能，触发告警并明确指示具体的故障位置	否
82	★	安全要求		异常下电关键数据保护	支持异常下电关键数据保护，支持数据备份恢复机制，防止系统异常掉电导致的数据文件丢失	否
83		安全要求		BMC/BIOS 固件双镜像保护	不涉及	否
84	★	安全要求		CPU 核重启隔离	支持 CPU 核发生不可纠正故障后，重启后由 BIOS 隔离该故障核，OS 不可见，防止 OS 再次使用导致系统异常，核 0 除外	否
85	★	安全要求		内存地址隔离	在硬件支持的情况下，支持故障内存地址重启后隔离	否
86		安全要求		内存存储阵列替换	不涉及	否
87	★	安全要求		安全启动	支持执行环境要求在整个系统启动的过程中，系统应提供一个机制来保护平台的完整性	否
88		安全要求	*系统安全要求	syslog 双向鉴别	不涉及	否
89	★	安全要求		*弱口令字典检查	支持弱口令字典检查功能，出现在弱口令字典中的字符串不能被设置为用户口令	否
90	★	安全要求		*白名单访问控制	支持基于时间、IP 或 MAC 白名单访问控制	否
91	★	安全要求		双因素鉴别	支持使用客户端证书和证书密码的双因素鉴别方式登录管理系统	否
92	★	安全要求		*二次鉴别	支持二次鉴别功能。对于用户配置、权限配置、公钥导入等重要的管理操作，已登录用户应通过二次鉴别后，才能执行操作	否
93	★	安全要求		匿名化用户告警接收邮箱	支持带外管理系统中的用户告警接收邮箱进行匿名化处理	否

94	★	安全要求		*密码证书安全加密存储	支持对带外管理系统中的用户口令和证书等敏感信息进行加密存储，禁止使用私有的和业界已知不安全的密码算法	否
95	★	安全要求		*敏感信息安全加密传输	支持使用安全的传输加密协议(如 SSH 或 HTTPS 等) 传输用户的敏感信息	否
96	★	安全要求	*信息安全要求	*研发过程安全	供应商承诺，生产商已建立从需求、设计、开发、测试、维护端到端的开发流程管理机制，输出和保存开发流程中每个阶段的产品需求清单、设计文档、开发文档、测试记录等材料，保证各个流程可追溯	是/提供供应商盖章的承诺 书
97	★	安全要求		漏洞管理	供应商承诺，生产商已建立漏洞全景视图，保证产品版本涉及到的所有漏洞(如驱动程序、BMC 软件等)都可以查看	是/提供供应商盖章的承诺 书
98		安全要求		网络关键设备服务器要求	不涉及	否
99	★	安全要求		增强要求	a) 嵌入物理可信根，实现设备的信任链构建； b) 支持可信平台控制模块(TPCM)； c) 支持在固件系统（BMC、BIOS）启动前实现对固件度量的功能，支持物理可信根对 BMC 固件或 BIOS 固件进行完整性检测、更新和恢复； d) 支持对 CPU、网络控制器等关键处理器进行身份识别与度量的功能； e) 支持基于处理器或可信计算模块度量的功能； f) 所采用的可信密码模块接口应符合 GM/T 0012 的相关规定； g) 可信安全管理模块、处理器等硬件载体应通过国家相关部门的认证和许可	否
100	★	安全要求	*物理安全	*物理安全	安全要求应符合 GB 4943.1 的规定	否
101	★	安全要求	*限用物质的限量要求	*限用物质的限量要求	限用物质的限量应符合 GB/T 26572 的要求	否
102	★	性能要求	*CPU 性能	*CPU 主频	≥2.6GHz	否

103	★	性能要求		*单 CPU 核数	≥48 核	否
104	★	性能要求		*单 CPU 末级缓存容量	≥48MB	否
105	★	性能要求	*内存性能	单内存模块容量	单根≥32GB	否
106	★	性能要求		*内存速率	≥2666MHz	否
107		性能要求	存储性能	硬盘转速	不涉及	否
108	★	性能要求	RAID 卡性能	RAID 卡缓存容量大小	≥4GB	否
109		性能要求	FC HBA 性能	FC HBA 卡速率	不涉及	否
110	★	性能要求	网络性能	独立网卡速率	≥10GE	否
111	★	性能要求		板载网卡速率	光口网卡速率≥25GE	否
112	★	性能要求	*电源能耗	*电源能耗	符合 GB/T 9813.3 的有关规定	否
113	#	兼容要求	*部件兼容性要求	*内存兼容性	适配 3 种及以上厂商的内存产品, 且均不低于产品支持的内存规格	否
114	#	兼容要求		*固态存储兼容性	适配 3 种或以上厂商的固态存储产品, 且均不低于产品支持的固态存储设备规格	否
115		兼容要求		FC HBA 卡兼容性	不涉及	否
116	★	兼容要求		RAID 卡兼容性	RAID 卡应适配两种或以上厂商产品	否
117	#	兼容要求		*网卡兼容性	网卡应适配两种或以上厂商产品	否
118	★	兼容要求		*功能卡兼容性	内置或适配符合 PCIe 的功能卡, 如: 网络功能卡、存储功能卡及图形显示功能卡	否
119	#	兼容要求	*外设兼容性	*外设兼容性	兼容多种主流生产商的外部设备, 包括显示器、键盘、鼠标、闪存盘、移动硬盘、USB 光驱及 KVM 等, 要求使用不同厂商的外部设备时, 系统均能正常识别和安装驱动	否
120		兼容要求	*软件兼容性	*数据库兼容	兼容 3 个或以上厂商的的数据库产品	否

121		兼容要求		*中间件兼容	兼容 3 个或以上厂商的的中间件产品	否
122		兼容要求		*平台软件兼容	兼容 3 个或以上厂商的的平台软件产品	否
123		兼容要求		虚拟化软件兼容	兼容 3 个或以上厂商的的虚拟化软件产品	否
124	#	可靠性要求	存储可靠性要求	SATA SSD 可靠性	SSD 的 m1 值 (MTBF 的不可接受值) 不低于 200000h	否
125	#	可靠性要求	*整机可靠性要求	*整机可靠性	m1 值 (MTBF 的不可接受值) 不得低于 30000h	否
126	#	可靠性要求		*风扇可靠性	风扇寿命应不低于 40000h	否
127	★	可靠性要求		*部件可靠性	支持硬盘、电源、风扇热插拔 (内置风扇除外)	否
128	★	包装及运输要求	*包装及运输要求	*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	符合 GB/T 9813.3 和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的相关规定	否
129	★	服务要求	*服务响应	*服务响应	提供服务器整机 (包括 GPU 卡) 7x24x4 小时维保及支持服务, 4 小时带备件上门, 提供存储介质不返还服务;	否
130	★	服务要求		*培训服务	供应商提供培训材料、产品手册、培训视频等培训相关内容	否
131	★	服务要求	*服务周期	*服务周期	a) 产品免费服务周期 (含换件和维修) 应不小于 3 年 (其中第一年须提供原厂维保服务); b) 设备停产后继续提供质量保障服务 (含备品备件), 服务终止时间与最后一批设备交付时间间隔不低于 6 年; c) 产品停止服务时间应提前 1 年告知客户; d) 产品发布日期需在随机文件中明确	否
132	★	服务要求	*服务工具要求	*工具要求	供应商提供设置服务器硬件、辅助操作系统安装等功能的辅助工具和管理软件。且随附软件应具有合法授权或版权	否
133	★	服务要求		辅助工具	支持如下功能 服务器所配硬件需要的驱动程序安装	否

134	★	服务要求		*驱动安装升级指引	供应商提供出厂安装的配件所需的驱动程序, 形式包括但不限于驱动光盘、驱动下载链接等。其他配件应提供指引	否
135		服务要求		随机附开盖工具	不涉及	否
136		服务要求		代码迁移工具	不涉及	否
137		服务要求		性能分析工具	不涉及	否
138		服务要求		跨架构平台应用兼容	不涉及	否
139	★	服务要求		*管理软件	具备资源管理、系统管理、性能监控、健康监控、基于网络控制、报警设置功能	否
140	#	服务要求	*增值	*厂家升级产品软件与扩容服务	供应商提供原厂级的部件/软件产品升级和扩容能力	否
141		服务要求		服务保障升级	不涉及	否
142	★	服务要求		*提供上门服务	供应商具备提供上门服务的能力	否
143		服务要求		业务场景性能优化服务及整体架构升级服务	不涉及	否
144	★	供保要求	*供应链质量	*抗干扰性	当产品部件出现供应风险时, 应通知客户并提供风险应对方案确保产品的服务保障, 必要时应停止相关受影响产品的销售	否
145	★	供保要求		*供应能力证明	供应商应承诺供应链稳定, 确保产品的部件在产品服务周期内稳定供货。	是, 由投标人提供承诺函。

B. GPU 服务器其他技术要求

序号	重要性	指标分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要求	是否提供证明材料及方式
----	-----	------	------	------	------	-------------

146	#	额 外 技 术 要 求	操作系统 兼容性	操作系统 兼容性	支持麒麟等业界主流操作系统	否
147	#	额 外 技 术 要 求	服务器功 耗	服务器功 耗	单台服务器满负荷运行时的用电量不超过 7000W	否
148	#	额 外 技 术 要 求	AI 模型 适配性	AI 模型适 配性	支持适配当前主流大模型，包括主流 DeepSeek、qwen2.5 等开源大模型	否

2、RDMA 高速交换机

本技术要求共有“★”指标 12 项，“#”指标 7 项。

备注：“★”代表最关键指标，不满足任一带“★”的条款将被视为不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并导致响应被否决；“#”表示一般指标项，不满足不会导致响应被否决。

A. RDMA 高速交换机

序号	重要性	指 标 分 类	一 级 指 标	二级指标	指标要求	是否提供证明材料及方式
1	★	性 能 要 求	设备 性能	设备交换容量	整机交换容量≥25.6Tbps	否
2	★			数据包转发能力	整机包转发率≥8000Mpps	否
3	#			缓 存 buffer 要求	整机交换芯片片内缓存≥92Mbytes	是/提供第三方 检测报告
4	★	产 品 规 格	硬件 要求	设备端口配置	支持 400GE QSFP-DD 光接口≥32 个 (兼容 200GE/100GE/40GE)、支持 10GE≥2 个	否
5	★			实际配置要求	实配 16 块 QSFP-DD-400G-SR8 光模 块，8 根 10m 或以上 MP0 一分二多模 光纤，8 根 10m 或以上 MP0 直连多模 光纤	否
6	#			设备高度要求	≤1 RU 标准机架式网络设备	否
7	★			电源及风扇	电源模块槽位≥2 个，电源 1+1 备份； 风扇模块槽位≥6 个	否

8	★			国芯要求	(1) 投标人所投产品及服务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等相关安全法律法规要求，配合招标人申报并通过国家相关审查(如需)。 (2) 所投产品核心部件为国产品牌。核心部件包含 CPU、转发/交换芯片、内存、flash/硬盘。 (3) 所投产品操作系统为国产品牌。	否
9	#	功 能 要求	设备功能	二层功能要求	支持 Access、Trunk 和 Hybrid 三种模式	否
					支持 M-LAG 或 vPC 或 DRNI 等跨机箱链路捆绑技术	否
					支持动态 MAC、静态 MAC 和黑洞 MAC 表项	否
10	#	功 能 要求		三层功能要求	支持 RIP、OSPF、ISIS、BGP 等 IPv4 动态路由协议	否
					支持 RIPng、OSPFv3、ISISv6、BGP4+ 等 IPv6 动态路由协议	否
					支持 BFD for OSPF, BGP, IS-IS, 静态路由	否
					支持 IPv6 ND、PMTU 发现	否
11	#	功 能 要求		QOS 功能要求	支持 PQ、DRR、PQ+DRR 等队列调度方式	否
					支持 WRED、尾丢弃等拥塞避免机制	否
					支持出方向 ACL，支持出方向 ACL 限速，支持出方向 IPv6 报文统计	否
					支持 MAC 漂移联动端口 error-down	否
					支持基于端口/VLAN/BD 的广播/组播/未知单播抑制；	否
12	#	功 能 要求		可靠性要求	支持数据面故障快速自愈 DPFR，收敛时间小于 1ms	是/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
13	★	功 能 要求		组播功能要求	支持组播流量抑制；支持 IGMP Snooping、IGMP Snooping Proxy；支持 IGMP，PIM-SM、MSDP 等协议	否
14	★	功 能 要求		RoCE 功能要求	支持远程直接内存访问 RDMA 技术、支持基于 RDMA 的 RoCE v1、RoCE v2 协议。	否
15	★	功 能 要求		流量控制要求	支持基于优先级的进行流量控制；支持通过改变部分流量优先级预防死	否

					锁，确保所有流量全程正常转发不丢包。	
16	★	功 能 要求		流量感知自动 调整功能要求	支持智能调整无损队列的 ECN 门限，保障零丢包下的低时延和高吞吐。支持拥塞状态可以及时被流量接收端感知，让流量接收端知会流量发送端进行降速，缓解网络拥塞	否
17	#	功 能 要求		负载均衡要求	支持网络级负载均衡 NSLB，充分利用网络资源，从而提升整网吞吐率。	是/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
18	★	入 网 许 可 要求	入 网 许 可 证	入网许可要求	要求提供投标产品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复印件；	是/提供所投产品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复印件
19	★	服 务 要求	服 务 响应	维保服务及维 保期要求	提供原厂 1 年 7×24×4 小时服务。	否

3、25G-多模-70m 光模块

本技术要求共有“★”指标 2 项。

备注：“★”代表最关键指标，不满足任一带“★”的条款将被视为不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并导致响应被否决。

A. 25G-多模-70m 光模块

序号	重要性	指 标 分类	一 级 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要求	是 否 提 供 证 明 材 料 及 方 式
1	★	兼 容 要求	配 件 兼 容 性 要 求	交换机兼 容性	25G-多模-70m 光模块需要适配当前使用交换机：华为 CE6863E-48S6CQ 交换机。	否
2	★	服 务 要求	服 务 响应	服务响应	提供原厂 1 年 7×24×4 小时服务。	否

(二) 商务要求

1、服务要求

(1) GPU 服务器

本商务要求共有“★”指标 7 项，“#”指标 2 项。

备注：“★”代表最关键指标，不满足任一带“★”的条款将被视为不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并导致响应被否决；“#”表示一般指标项，不满足不会导致响应被否决。

序号	重要性	内容	服务要求标准	是否提供证明材料及方式
1	★	产品生命周期	6 年内能保证产品配件保持供应，6 年内保证服务器系统管理口软件安全漏洞修复补丁的持续发布。	否
2	★	服务支持能力	原厂拥有国内专有的技术支持中心和服务体系,为本项目提供 7*24 小时技术支持。拥有热线支持电话,并有在线技术人员能够提供实时的在线技术支持,有完善的服务体系,能够得到专家团队及相关软硬件实验室的后台直接支持。在采购方认为必要时,技术支持团队能够在三个工作日内直接升级到原厂的相关软、硬件设计人员或实验室相关软件模块开发人员,获得他们的技术支持,成立包括原厂的相关软、硬件设计人员或最高实验室相关软件模块开发人员在内的问题解决团队全程参与问题分析,每周给出至少一次进展情况更新,直至问题解决,并提供采购方认可的根本原因定位分析和最终解决方案。	否
3	★	配件调整维保要求	在维保期内,采购方可无需事先告知原厂,在本次采购的设备之间,自行调换内存、网卡、硬盘,所涉及设备、配件享受的原厂维保服务不受影响。设备初步验收时原厂出具的维保服务证明文件中应予以明确。	否
4	★	设备迁移要求	设备到货后,供应商应根据采购方实际需求提供每台不超过 1 次的设备物理搬迁服务,不额外收取费用。搬迁在采购方的各个数据中心之间进行,搬迁过程中如设备有任何损坏,由供应商负责赔偿;	否
5	★	产品到货初步	设备到货后,供应商应安排技术人员按照采	否

		验收要求	购方要求在指定场地进行拆箱、清点、验收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检查产品外观是否损坏，型号是否正确，数量是否齐全，设备是否全新等。记录设备的型号、数量、序列号，加电测试检查设备状态是否正常，核对记录设备配置信息等工作，验收完成后出具验机报告。	
6	★	安装调试要求	1. 供应商保证其提供的设备中所有预装和为本项目提供的软件为具有合法版权或使用权的正版软件且无质量瑕疵，且为该产品的当前最新版本或最适合采购方的版本。 2. 供应商应派遣有经验的技术人员组成工作小组到现场实施技术服务，包括设备上架、安装、线缆连接整理、软硬件的调试和调优服务、现场培训等。设备安装调试的主要目标是使采购设备能够正常运行，确保与之相联的全部设备正常联通、设备上安装的软件正常运行并能支持其他相关软件的正常运行。 3. 供应商在安装设备之前，应先对采购方的相关人员进行现场培训，并在采购方相关技术人员的监督下进行安装、检测和排除故障。供应商不得在现场安装未经采购方批准的任何设备。 4. 提供的所有设备全部应由供应商完成安装调试，采购方派遣技术人员参与整套设备的安装和调试，在安装调试过程中供应商的技术人员应说明设备的安装步骤和应该注意的事项，安装的每一件设备应作安装详细记录。 5. 在安装、调试过程中造成的设备损坏，一切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6. 供应商必须响应下列安装、调试要求： a. 按本采购需求书要求对其产品的性能和配置进行安装、调测检查，并做出安装、调测报告。所供设备应在合同中所规定的地点和环境下，实现正常运行并达到合同要求的性能和产品技术规格中的性能。 b. 完成与配套设备的联合调试，构成整体的系统平台，包括但不限于配合其他厂商安装虚拟化平台软件、操作系统软件等，进行相关的配置和系统优化调试。 c. 当所供设备或软件在安装、调测中出现性能指标或功能上不符合技术要求时，由供应商负责解决。因缺少某些部件而导致达不到项目的设计指标，设备供应商须无偿提供这	否

			些部件，使项目满足设计要求。 d. 如安装、调测中出现不符合合同要求的严重质量问题时，采购方保留索赔和退货的权利。 e. 需要按照甲方规定的时间完成安装、线缆连接整理和调试等服务。	
7	★	供货时间	合同签订完成后 15 个日历日内，甲方向乙方发送书面交货通知，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 20 个日历日内完成供货。	否
8	#	产品成熟度	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含）至本次投标截止日（含）（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前与本次投标服务器相同品牌且相同 CPU 品牌相同 GPU 品牌（服务器型号可不同）的服务器成功案例数量不少于 1 个。同一客户的不同合同视为一个案例，采购总数量不低于 2 台为有效案例。	提供所投案例产品的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并盖公章。
9	#	产品绿色环保性能	服务器产品属于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范围，投标人所有所投产品均需提供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有效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是/提供国家指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RDMA 高速交换机、25G-多模-70m 光模块

本商务要求共有“★”指标 9 项，“#”指标 5 项。

备注：“★”代表最关键指标，不满足任一带“★”的条款将被视为不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并导致响应被否决；“#”表示一般指标项，不满足不会导致响应被否决。

序号	重要性	内容	服务要求标准	是否提供证明材料及方式
1	★	技术支持及售后服务供货要求	1 年 7*24*4 级别原厂质量保障服务（维保服务）期； 质量保障服务（维保服务）包含但不限于如下内容： （1）日常远程技术支持（电话/email）： 投标人应提供（ 7* 24 ）电话热线和 E-	否

		mail 技术支持，方便招标人即时的技术咨询，解答疑问； （2）例行维护服务（巡检）：投标人提供每六个月一次的例行维护服务(招标人约定的时间)，保证合同产品符合原厂商的运行合格标准，并在 5 个工作日内将巡检服务报告发送给招标人，内容包括检测产品是否正常运作/运行配置建议等； （3）现场技术支持：招标人在产品使用过程中遇到电话和 E-mail 方式无法解决的问题或招标人需投标人现场支持，投标人应派遣熟练的服务人员前往现场技术支持。对于本次合同采购的产品在维保期内出现故障，乙方免费提供现场维护服务，不另计算人天； （4）紧急/故障类问题处理：招标人因产品问题导致发生紧急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故障类问题），影响到正常业务，投标人应在 30 分钟内做出回应，2 小时以内派遣熟练的服务人员到达现场，4 小时内问题解决；如遇硬件问题，4 小时内备机备件到现场（含节假日），8 小时内问题解决。如遇非支持范围的问题，投标人服务人员确认后，提出解决建议。对于本次合同采购的产品在维保期内出现故障，投标人免费提供现场维护服务，不另计算人天； （5）软件版本升级：投标人应配合招标人分析软硬件运行状态，提出修正性的软件版本升级建议，提供软件升级报告和升级方案，并在服务期内提供软件版本升级服务； （6）漏洞修复：投标人应为招标人的软件版本以及硬件固件更新信息提供通知和安装服务。对软硬件新发现的缺陷或者漏洞、新发布的修复更新和面临的风险隐患进行及时通知否和安装。漏洞修复须提供以下信息：漏洞描述、修复目标、修复计划、影响分析、准备工作、修复步骤、修复测试结果； （7）软硬件性能调优：当软硬件设备运行不能达到预期目标时，投标人应为招	
--	--	---	--

			标人提供性能优化服务直至软硬件设备运行达到较佳水平。性能调优服务包括为招标人建立性能基线、分析软硬件历史运行数据、解决当前出现性能问题、对软硬件配置提出优化建议等； （8）现场值守（含节假日）：投标人应根据招标人需求，在招标人要求的时间或特殊时期（如节假日、重大变更、重保等重要时期）为招标人提供现场技术支持保障，并按招标人要求提供技术支持报告；	
2	★		投标人需配备资深技术人员负责设备安装实施、日常技术咨询，具备复杂环境变更调整、问题分析等服务支持能力；	否
3	★		要求永久提供全功能许可服务能力 License，无需后续单独购买；投标产品 5 年内不会停止销售（EOS），7 年内不会停止软硬件质量保障服务（维保服务）支持；	否
4	★	项目相关设备的软件资源要求	投标人应配备项目相关的设备的软件资源。包括但不限于中标产品操作系统软件、完整的 MIB 库文件、完整的 syslog 日志库等，并须向招标人提供完整的 MIB 库 OID 和 syslog 日志说明文档，文档内应详细描述包括 MIB 库中 OID、syslog 日志以及映射关系的说明。如招标人需要，投标人须派遣有经验工程师现场配合招标人进行调试直至处理完毕；	否
5	★	到货基本要求	投标人须提供合同签订后最新出厂的产品。投标人在设备到货后配合项目招标人进行开箱检查； 投标人发货前提前 3 个工作日向招标人提供书面货物清单及有关技术规范；	否
6	★		当出现设备损坏、数量不全或产品不符等问题时，由投标人负责免费解决；如在初步验收前设备即出现故障，投标人必须免费负责更换新的产品，不接受设备维修；	否
7	★	软硬件配置要求	所有设备的软硬件配置需保证系统的完整性。如果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产品配置存在任何遗漏，影响系统的完整性，到系统运行需要时，投标人必须负责免费提供，招标人不再支付任何	否

			费用；	
8	★	保密要求	投标人应严守招标人的机密，不经招标人批准不得以任何形式将招标人的任何资料和信息带出招标人现场工作现场或透露给第三方；	否
9	★	安装实施人员要求	投标人指定一名项目经理，负责本项目的全面管理和沟通协调工作。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进度监控、资源分配、风险管控、质量保障等； 投标人指定至少两名拥有对投标产品网络交换机/路由器等设备的专业技能技术人员完成现场工程实施； 项目实施过程中未经招标人许可不得随意变更项目经理和技术人员；如需更换，必须经招标人同意，且更换的人员必须与被更换人员具有相同的能力。如招标人认为技术人员不满足工作要求，投标人需在 2 个工作日内更换符合要求的人员；	否
10	#	设备配置要求	投标人可提出与本采购需求书技术指标和规格要求不尽完全相同、但优于本采购需求书技术指标和规格要求的设备方案建议且实配，并说明设备的具体配置。设备配置应包括设备名称、型号、配置模块、数量等详细内容，并提供设备的详细技术规格说明；	是/出具优于本采购需求书技术指标和规格要求的设备方案建议（包括设备名称、型号、配置模块、数量等详细内容，并提供设备的详细技术规格说明）
11	#	设备到货要求	招标人可根据实际需要，要求投标人分批交货；招标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对分批到货及安装方案进行调整。由投标人负责所有货物的仓储及运输，所需费用应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否
12	#		投标人派专人将所供合同所有货物运至招标人方要求的最终目的地视为货物的交货时间；	否
13	#		投标人应提供货物送达合同规定的项目现场所需要的原厂包装，以防货物在运输中损坏；	否
14	#	所投产品品牌	提供自 2022 年 1 月 1 日（含）至本次投	是/提供所投

		经验	标截止日（含）（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前与本项目同品牌同型号 RDMA 高速交换机（数量至少 1 台）供货案例，并提供案例的相关信息；	产品案例的清单页和合同关键页（需至少包含合同封面页、合同签订日期、合同签字盖章页、合同所涉及本次所投产品品牌、型号及设备采购数量）
--	--	----	--	---

（3）其他服务要求

本商务要求共有“★”指标 0 项，“#”指标 5 项。

备注：“★”代表最关键指标，不满足任一带“★”的条款将被视为不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并导致响应被否决；“#”表示一般指标项，不满足不会导致响应被否决。

序号	重要性	内容	服务要求标准	是否提供证明材料及方式
1	#	GPU 服务器和 RDMA 高速交换机原厂授权	投标人应是所投 GPU 服务器和 RDMA 高速交换机产品的制造商，或由产品制造商授权的代理商。若为代理商则须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授权的有效期内的代理资质文件，并提供产品制造商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需要加盖原厂商公章）。	是/提供代理资质文件，并提供原厂项目授权书（需要加盖原厂商公章）。
2	#	GPU 服务器和 RDMA 高速交换机备件库服务	GPU 服务器和 RDMA 高速交换机的原厂制造商在上海有备件库及维护团队，需提供所投产品原厂制造商在上述地点相关备件库和维护团队情况说明（包含本项目同品牌同型号设备库存数量和维护团队成员数量）及承诺在上述地点有备件库和维护团队的承诺书	是/提供备件库和维护团队情况说明（包含本项目同品牌同型号设备库存数量和维护团队成员数量）及承诺书。
3	#	实施方案	实施方案： （1）实施方案中包含详细的安装步骤以及实施步骤描述说明； （2）实施方案中有重点难点分析，对项目安装实施中可能遇到的重点和难点有考量以及相对应重点和难点的解决方案，且解决方案	是/出具实施方案

			内容具体详实、可执行性强、能够有效应对上述重点和难点；	
4	#	售后服务方案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详细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包括服务团队结构与数量、服务水平说明、应急预案、技术支持力量、备品备件、响应时长及故障解决时长、维保期内服务计划等内容	是 / 提供售后服务方案
5	#	本国产品要求	如所投产品为本国产品，需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和《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所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比例的声明函》（需要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总价按 80% 进行计算。	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和《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所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比例的声明函》（需要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

2、付款方式

序号	付款节点（进度）	付款条件	付款比例（或金额）	资金支付方式	备注
1	首款	本合同全部产品到货，甲方应在 20 个工作日内完成相应初步验收，验收通过后通知乙方给出正式发票单据，在收到合同乙方正式发票单据后 10 个工作日内进行付款。	80%	转账	
2	中期款	自质量保障服务（维保服务）期限满 1 年，并经甲方 20 个工作日内中期验收通过，在收到合同乙方正式发票及单据后 10 个工作日内。	15%	转账	
3	尾款	质量保障服务（维保服务）期限结束，甲方应在 20 个工作日内完成相应最终验收，验收通过后通知乙方给出正式发票单据，在收到合同乙方正式发票单据后 10 个工	5%	转账	

		作日内进行付款。			
--	--	----------	--	--	--

五、履约验收方案

（1）验收主体

采购人（需求部门） 中国外汇交易中心 工程运行部

采购人（需求部门）拟邀请（☐本项目供应商 ☐第三方专业机构 ☐专家
☐服务对象）

（2）验收时间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完成后 15 个日历日内, 甲方向乙方发送书面交货通知, 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 20 个日历日内完成供货。

初步验收时间：自产品到货后 20 个工作日内。

中期验收时间：自质量保障服务（维保服务）期限生效 1 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完成。

最终验收时间：自质量保障服务（维保服务）期限结束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完成。

免费质量保障期：自初步验收完成日起 3 年。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合同全部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3）验收方式

初步验收阶段：现场验收，核对货物数量，查验品牌型号，加电验机；

中期验收阶段：核对质量保障服务（维保服务）期限届满 1 年时的维保服务情况；

最终验收阶段：核对质量保障服务（维保服务）到期后的设备维保服务情况。

（4）验收程序

验收准备：组建验收小组，按照合同约定确认各阶段验收的内容，和供应商沟通提供验收需要的材料。

验收实施：按照合同约定的验收时间以约定的验收方式、验收标准对约定的验收内容开展实施验收, 核对具体货品和服务内容是否与合同情况相符，给予评价。

验收报告：提交验收报告流程，待验收流程通过后，执行后续事宜。

（5）验收内容

初步验收：根据到货货物清单或描述，核对货物数量、核对服务器配置、加电验机，核对确认维保服务信息。

初步验收交付物：到货清单、维保服务证明文件。

中期验收：质量保障服务（维保服务）期限届满 1 年时，对产品的服务部分进行评价。

中期验收交付物：中期验收服务报告（售后服务情况）。

最终验收：质量保障服务（维保服务）到期后对产品的服务部分进行评价。

最终验收交付物：验收服务报告（售后服务情况）。

（6）验收标准

初步验收：设备到货后，核对产品型号和数量符合合同要求，开箱检查设备为全新、外观无损坏。加电测试检查设备运行状态正常，核对设备的配置符合合同要求。检查设备维保服务证明，确认维保服务信息符合合同要求。

中期验收：自质量保障服务（维保服务）期限生效 1 年内，评价在此期间产品的服务部分是否符合合同的要求。

最终验收：合同期满后，评价合同期内产品的服务部分是否符合合同的要求。

（7）其他事项（如有）_____

六、风险管理控制

主要项目风险可能有：

产品到货延期风险：项目时间紧凑，存在产品到货延迟从而影响整体项目实施进度的风险。

针对以上产品到货延期风险，计划采用以下方式进行风险管理控制：产品到货延期风险应对措施：提高项目组织和沟通效率，加强项目管理，积极推进采购进度，降低项目延期风险。